隐藏的总统

有了国务卿，总统可以放心任
了解国际大局，也无了解具体国务卿

COAY Books

目录
Content

- 托马斯·杰斐逊(1)
- 托马斯·杰斐逊(2)
- 托马斯·杰斐逊(3)
- 托马斯·杰斐逊(4)
- 托马斯·杰斐逊(5)
- 托马斯·杰斐逊(6)
- 托马斯·杰斐逊(7)
- 托马斯·杰斐逊(8)
- 埃德蒙·伦道夫(1)
- 埃德蒙·伦道夫(2)
- 埃德蒙·伦道夫(3)
- 蒂莫西·皮克林(1)
- 蒂莫西·皮克林(2)
- 蒂莫西·皮克林(3)
- 约翰·马歇尔(1)
- 约翰·马歇尔(2)
- 詹姆斯·麦迪逊(1)
- 詹姆斯·麦迪逊(2)
- 詹姆斯·麦迪逊(3)
- 詹姆斯·麦迪逊(4)
- 詹姆斯·麦迪逊(5)
- 詹姆斯·麦迪逊(6)
- 詹姆斯·麦迪逊(7)
- 罗伯特·史密斯(1)
- 罗伯特·史密斯(2)
- 詹姆斯·门罗(1)
- 詹姆斯·门罗(2)
- 詹姆斯·门罗(3)
- 詹姆斯·门罗(4)
- 詹姆斯·门罗(5)

- 詹姆斯·门罗(6)
- 约翰·昆西·亚当斯(1)
- 约翰·昆西·亚当斯(2)
- 约翰·昆西·亚当斯(3)
- 约翰·昆西·亚当斯(4)
- 约翰·昆西·亚当斯(5)
- 亨利·克莱(1)
- 亨利·克莱(2)
- 亨利·克莱(3)
- 马丁·范布伦(1)
- 马丁·范布伦(2)
- 马丁·范布伦(3)
- 马丁·范布伦(4)
- 马丁·范布伦(5)

托马斯·杰斐逊(1)

ThomasJefferson

美国第1任国务卿1789～1793

1743年4月13日生于弗吉尼亚的古克兰特

1760年进入威廉·玛丽学院学习

1767年取得律师资格

1773年加入弗吉尼亚通讯委员会

1774年撰写《英属北美权利综述》当选大陆会议代表

1776年草拟《独立宣言》

1776年～1781年任弗吉尼亚议员、州长，起草《弗吉尼亚宗教自由法案》

1784年～1789年出使欧洲。发表《弗吉尼亚纪事》

1789年～1801年任美国第1任国务卿第2任副总统

1801年～1809年连任两届美国总统

1816年开始创办弗吉尼亚大学

1826年7月4日逝世

托马斯·杰斐逊，美国伟大的民主主义思想家和革命家。早年即参加美国第一次革命，在反英独立战争和国内民主改革中功勋卓著。杰斐逊在美国独立前后和建国时期的政治舞台上发挥了重大作用，被誉为 开国三杰 之一。他在政治学、哲学、文学、艺术、博物学、农学、建筑、教育等多方面具有过人的才华。美国人认为，唯有杰斐逊才是美国第一次革命的代表和民主传统的奠基人。

早期生涯杰斐逊是父母的第三个孩子，1743年4月13日出生于弗吉尼亚古克兰特县的夏德维尔农场。父系祖先是来自威尔士的移民。杰斐逊的父亲叫彼得·杰斐逊，是个殷实的烟草种植园主。他勤劳强健，思维清晰敏捷，通过自学和生活的磨炼，具有较高的文化素养和社交能力，在当地颇有名气和威望，曾任地方民兵指挥官和弗吉尼亚议会

议员。他是早期弗吉尼亚种植园主的典型。杰斐逊的母亲叫简·伦道夫，家庭背景烜赫，其先祖据说可以追溯至苏格兰国王大卫一世。母亲的家世虽然使这个家庭在上流社会占有一席之地，但杰斐逊却并不以此为豪，他从未在公开场合提及过这一家庭背景。

彼得·杰斐逊没上过几天学，但对子女的教育问题却颇为重视，在孩子们很小的时候就为他们请了家庭教师，不仅教他们学习文化知识，还经常带他们到大自然中去，培养他们向社会学习的兴趣，向他们灌输严谨求实、奋发向上的精神。杰斐逊在少年时代就显示出了语言天赋，读了很多古典名著。他热爱大自然，熟悉边疆的生活，了解拓荒者创业的艰辛，对印第安人和黑人也表现出了深深的同情和关注。

杰斐逊十四岁时父亲去世，留下了一大笔遗产：近八千英亩土地和一百余名奴隶。根据父亲的遗嘱，杰斐逊成年后将成为这笔产业的主要继承人。父亲在遗嘱中还特别叮嘱杰斐逊要接受最好的教育 父亲的这个遗言是让杰斐逊终生受益的最宝贵的遗产。

1757年，杰斐逊来到家乡的詹姆斯·莫里牧师的学校就读，与他后来的政治追随者和继任者詹姆斯·麦迪逊、詹姆斯·门罗是前后级的同窗。在这里，杰斐逊主要学习语言、古典文学及舞蹈等科目。虽然有所获益，但他不满意莫里先生刻板的教学方式，遂萌生了进入威廉斯堡的威廉·玛丽学院学习的念头。1760年，他终于实现了这一理想，来到了繁华的商业城市威廉斯堡。最初，杰斐逊受到了这里浮躁享乐风气的影响，但他固有的自知之明使他感到：放纵会使自己堕落。从此，他全身心地畅游在知识的海洋之中，每时每刻都与书籍为伍，学习异常刻苦。他的同学们注意到，杰斐逊的勤奋是持之以恒的，总是天刚刚亮就起床晨读，常常半夜才入睡，表现出了坚韧的意志和充沛的精力。杰出的教育家威廉·斯摩尔教授对杰斐逊产生了巨大影响。斯摩尔的主业在自然科学方面，但人文社会科学方面的学识也相当渊博。从他的身上，杰斐逊不仅学到了科学知识，而且掌握了科学的思

维方法。不久杰斐逊又结识了该院最优秀的法学教授乔治·威思和思想较开明的弗吉尼亚副总督弗朗西斯·佛奇尔，四人经常在一起品赏名著，交流学习心得，有时也宴饮，纵谈天下大事。这是年轻的杰斐逊所接触的第一批真正有教养的人，对于他的人生轨迹产生了不可忽视的影响，这正应了 近朱者赤，近墨者黑 那句古训。

托马斯·杰斐逊(2)

青年时代的杰斐逊勇于探索，刻苦钻研，广泛涉猎各种经典名著，浏览了大量名人的作品，其中包括希腊、罗马的古典著作、文艺复兴时期和启蒙思想家们的代表作，同时还精通西班牙语、意大利语、法语、拉丁语等多语种。数年寒窗攻读，使杰斐逊的头脑日渐充实，视野大大开阔了。但他从来不主张过苦行僧式的生活，认为理想的生活境界应该是精神文化与物质文化的双重丰富多彩。

杰斐逊是在1767年进入了弗吉尼亚律师界的，几年中取得了相当不错的成绩，在诉讼中保持了较高的胜诉率和良好的声誉。他的当事人多为当地富人，但也有贫弱的普通百姓。1770年，他曾免费为一位黑白混血儿进行过辩护，试图使他获得自由，但由于他在辩词中使用了 自由 、 平等 等激进的词汇，这一辩护未能成功。

这个时期的杰斐逊已经是一位风度翩翩的青年了。他身材修长，一头红发，淡褐色的眼睛炯炯有神，但穿着比较随意，不太重视打扮修饰。他待人平和随意，情趣高雅，学富五车，爱好也十分广泛，以至有人认为，杰斐逊的才情比他的政治能力更为突出。除了人文社会科学外，建筑学、收藏学、农学、机械工程等，无一不引起他的关注，他还经常参加射击比赛和到剧院看戏，闲暇时则拉拉小提琴。这时期他还养成了锻炼身体的好习惯，经常在野外和林中独自散步，坚持洗冷水浴，他把自己终生未患感冒归功于此。同大部分美国青年一样，他也有自己的罗曼史。二十一岁时，他曾向一位朋友的妻子求爱，此事在他任总统期间被作为丑闻曝光，备受诘难。

1772年1月1日，杰斐逊与年轻的寡妇玛莎·韦利思·斯克尔顿在弗吉尼亚查尔斯县的森林别墅结婚。新娘当时二十三岁，其父亲是当地的文化名流和大律师。她金发褐眼，美丽娴雅，弹得一手好钢琴，歌声也很动人，而最让杰斐逊为之倾倒的则是她纯真善良，待人平和、诚恳的品格和气质。这一婚姻使杰斐逊的财产增加了一倍，成了远近闻

名的大种植园主。婚后，杰斐逊开始营建他的华丽宅第 蒙蒂赛洛，并承担了选址和建筑设计等重要工作，充分展示了他多方面的才华。

这一婚姻是幸福美满的，杰斐逊才华横溢，胸怀大志，一生为公务而奔波。玛莎才貌出众，理家有方，对杰斐逊体贴入微。二人珠联璧合，伉俪情深。

同许许多多热血青年一样，青年杰斐逊也希望在政治舞台上大展宏图，因此当上律师后不久就步入政坛。1769年，他通过竞选成为弗吉尼亚议员。

独立战争的战士七年战争结束后，英国当局加强对北美的压迫性政策，双方矛盾随之激化，北美人民争取独立的斗争也日趋高涨。在这场决定北美人民前途和命运的斗争中，杰斐逊如中流砥柱，始终站在反英斗争的最前列。

1773年，杰斐逊加入了弗吉尼亚的通讯委员会，参加了反抗英国高压政策的斗争。杰斐逊等人很好地履行了职责，却触怒了殖民当局，于是议会被蛮横地解散了。为此，杰斐逊于1774年草拟了《英属北美权利综述》。该书文笔潇洒流畅，充分表达了北美人民反对英国压迫性政策的立场，字里行间流露出强烈的民族自尊和斗争精神，增强了殖民地人民的民族意识和爱国热情。该书成为轰动一时的畅销书，在欧美各地均赢得了广泛的赞誉，书中提到的 天赋权利 思想，后来在《独立宣言》中得到了进一步阐发。

托马斯·杰斐逊(3)

1775年4月，列克星顿的枪声揭开了美国独立战争的序幕。同年5月，杰斐逊一行来到费城，出席第二届大陆会议 他和富兰克林等民主派政治领袖的到会给大陆会议带来了新的气象。1776年，他被指定进入一个五人委员会，起草一份宣布独立的文件。委员会中的富兰克林、约翰·亚当斯等人的政治经历和声望当时远在杰斐逊之上，却一致推举比他们更为年轻的杰斐逊充当执笔人。杰斐逊用其如椽之笔，几乎是一气呵成地写出了这个美国历史上最重要的官方文件 《独立宣言》，经大陆会议讨论和修改后，于7月4日被正式批准。《宣言》首先指出

人人生而平等，都被造物主赋予了某些不可让渡的权利，其中有生命权、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 如果遇有任何形式的政府损害了这种目的，人民就有权去改变或废除它。

这段后来脍炙人口的名言为北美人民提供了反对专制暴政、争取自由解放的政治理论。接着，《宣言》历数了英国在北美犯下的罪行，以说明英王政府已经变成了压迫北美人民的专制政府。《宣言》以雄辩的事实告诉世人：北美脱离英国独立是理所应当的。《宣言》语言雄浑典雅，逻辑雄辩，充分表达了美利坚民族要求独立自由的愿望和他本人的真实情感，对于号召和动员北美人民同英国殖民者进行斗争起了巨大作用。

《宣言》的发表为杰斐逊赢得了国际性的声誉，但他深深地懂得，写在纸上的东西必须通过脚踏实地的行动甚至流血牺牲才能够实现。为了推进弗吉尼亚的民主改革，以实现自己的美好社会理想，杰斐逊于1776年10月返回弗吉尼亚议会。

杰斐逊认为，法律应该在保障公民平等和自由权利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为此，他做了大量艰苦而细致的工作。他促使州议会通过了一项他草拟的法案，废除了旨在保护封建大地产制的长子继承法和限定

嗣续法。通过他的大力宣传和不懈努力，终于通过了禁止奴隶贸易的法律。此外，他还提出了普及知识、发展教育事业等进步的法案，其中一些后来被正式批准生效。在很长一段时期里，他为在弗吉尼亚通过他制定的《弗吉尼亚宗教自由法案》进行了艰苦的斗争，以铲除 精神专制 。杰斐逊认为，这是他此时期独立拟定的最著名的一个法案。该法案的精神后来被载入《联邦宪法》的《权利法案》之中。

在家乡工作时期，杰斐逊遇到了少年时代的两位校友詹姆斯·麦迪逊和詹姆斯·门罗，发现他们不仅才华横溢，而且政治主张也与自己十分相近，遂在学识和政治方面尽力帮助提携他们，并从此结下了深厚的友谊。

1779年，弗吉尼亚议会选举他为该州州长。杰斐逊本想利用这一机会进一步落实他的社会改造方案，但由于独立战争打得十分艰苦，使他的许多设想未能很好实施。这一时期（1779～1781），他主要致力于为大陆军队提供后勤保障和保护地方等工作。此时，英军和美军叛将阿诺德大举攻入弗吉尼亚，烧杀劫掠，蒙蒂赛洛也惨遭浩劫。杰斐逊责任重大，但他没有军事指挥的权力，也不具备这种才能，受到议会的重重牵制。虽然他兢兢业业，如履薄冰，但仍受到责难甚至诋毁，这使他萌生了赋归之念。州长任期结束后，他便回到了蒙蒂赛洛私邸。

赋闲期间（1781～1783），杰斐逊读书、吟诗、会友，管理农作，与妻子女儿尽享天伦之乐。这段隐居生活并非全封闭的，其间，他深入考察了弗吉尼亚的自然和人文环境，撰写了一部使他在美国文学史和自然史领域颇负盛名的著作《弗吉尼亚纪事》。1785年该书首先在法国出版。该书表面上记述了弗吉尼亚州的资源、宗教、风俗习惯和社会，实际上扩展到整个美洲，并涉及宪法、经济、种族等重大问题，充分体现了杰斐逊的博学多才和一个伟大的民主主义思想家的胸怀。

这种田园诗般的生活一直持续到1782年9月6日 这一天妻子玛莎去世。他悲恸欲绝，十年伉俪情深使他无法忘怀，发誓永不再娶。他遵守了誓言。睹物思人使他长期郁郁寡欢，只得重回公职。

托马斯·杰斐逊(4)

国会议员和外交家1783年，杰斐逊被选入联邦议会。在驻国会期间，他全身心地投入各项重要工作，是各项进步立法的积极倡导者和推动者。他在审查、通过对英和约的工作中扮演了领导人的角色；设法使国会通过了采用货币十进位制的议案。他还草拟了1784年法案，对如何组织西北领土提出了中肯的建议。他甚至提出了废止奴隶制度的主张，虽然他本人是一个大种植园主。

1784年5月，为了争取国际社会对美国革命的支持，杰斐逊携女儿出使欧洲。在欧洲生活的五年是他一生中最丰富多彩的时期之一。最初，他与自己十分仰慕的富兰克林先生一起工作，设法与欧洲各国协调商务关系，并与北非诸国交涉海盗问题，以维护美国的商业利益。杰斐逊与富兰克林的关系十分融洽，这一交往也使他终身受益。此时期，约翰·亚当斯也在欧洲，虽然他与杰斐逊的政治观点大不相同，但他们的合作还是相当愉快的，起草《独立宣言》时的友谊得以延续。第二年他出任驻法公使，以接替离任的富兰克林。在他的努力下，美法之间达成了一项领事条约，虽然法国并未放弃贸易排外主义，但美国从中得到了真正的实惠，美法关系也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

在世界时尚之都巴黎，杰斐逊还与一位美丽高雅的女画家玛丽亚·哈德菲尔德·科斯韦夫人邂逅，两人情趣投合，相互敬慕，经常在一起散步交谈，结为挚交。杰斐逊对欧洲的古老文化十分倾慕，游览了许多国家，那灿烂辉煌的古典文化遗迹和一座座历史名城常常使他流连忘返。他还对欧洲的科学研究和经济状况做了一番考察。但封建专制制度下旧大陆的黑暗落后和愚昧也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为他的民主思想的发展成熟和农业理想国思想的形成提供了重要依据。

此时，正值法国大革命由酝酿而爆发，他希望法国革命取得成功，由此而产生了丰富美好的政治联想。但他也对形势的发展过快和恐怖的出现感到担忧，并警告法国友人，不要因冒进而失去已取得的

成果。他甚至一度认为，此时的法国尚不具备建立共和制的条件，君主立宪是合适的选择。杰斐逊不断把搜集的有关法国革命的动态详细汇报给国内。与此同时，国内形势发生了剧变，过度的民主和统治阶级的巧取豪夺激化了社会矛盾，人民起义爆发。对此，杰斐逊发表了与美国当权者截然不同的见解

经常有点小小的叛乱乃是一件好事 自由之树必须时时用爱国者和暴君的血来浇灌。它是自由之树的天然肥料。

美国制定《联邦宪法》时，杰斐逊把它与法国大革命进行了对比，因此他的第一反应是反感和疑虑，担心这部 保守的宪法 会动摇美利坚民族的民主理想和共和国大厦的基石。他指出，总统可以连任的规定会产生 荷兰式的国王 （意即终生制）。所幸的是，美国政坛中的两派迅速弥合了分歧，决定制定《权利法案》作为宪法的补充。闻知此讯后，杰斐逊才转变了态度。

国务卿杰斐逊原想卸任后即退隐蒙蒂赛洛，但华盛顿盛情邀请他出任首任国务卿之职。在纽约，他深刻感受到了政治腐败和官僚主义气息，惊异地发现，许多上层人士竟主张建立英国式的政体。他对华盛顿讲究礼节和尊严的贵族派头也表现出极大反感。

上任伊始，杰斐逊受到总统的极大信赖，工作成效十分显著。他组建了国务院，不仅主持外交工作，而且还分管许多国内事务，如管理领地、保管国家文献、与联邦法院联系、掌管国玺、普查人口、铸币等。可以说，美国的外交工作是在杰斐逊的谋划和指导下起步的。那时国务院的规模很小，只有七个半工作人员，办公室设在百老汇的一间不大的房间里，办公经费也少得可怜，所以杰斐逊的工作比较忙碌，许多事情都要事必躬亲。这似乎成了一种传统，一直延续到林肯时代。但纵观此时期的国务卿，大都是出类拔萃之辈，其中有六个人后来当上了总统。

托马斯·杰斐逊(5)

这时期，杰斐逊与财政部长亚历山大·汉密尔顿的关系还算融洽，甚至两人搞过一笔 交易 ：汉密尔顿的财政政策的要点之一是由联邦偿还州债，但在众议院受到了阻滞，于是求助于威望极高的杰斐逊。杰斐逊在未了解详情的情况下应允了，但提出了一个交换条件：汉密尔顿必须支持他的迁都计划（即把首都迁至弗吉尼亚的乔治敦）。最终，双方皆大欢喜。

杰斐逊主张迁都还有其更深层的设想：把首都从一座已经定型的、人口混杂的、具有市侩气的城市迁出，重新设计建造一座新城，以体现美利坚民族的精神风貌和美好未来。

在外交方面，起初杰斐逊与汉密尔顿的矛盾并不大，他们都赞同美国在外交方面实行中立化原则，只是在实施的具体方式上有不同的主张。

但是，因为杰斐逊与汉密尔顿在政治原则和国内外一系列重大问题上的观点截然不同，所以不久就分道扬镳了。汉密尔顿是个贵族政治论者，十分崇尚英国的政治体制，主张在美国实行君主立宪制；而杰斐逊则一向大力倡导民主政治，对君主制和世袭制抱厌恶的态度，反对等级特权。汉密尔顿奉行偿还公债政策，主张加强对英贸易，以维护大资产阶级的利益；杰斐逊则热爱土地和在土地上劳动的人民，要求国家保护农业利益，反对汉密尔顿的财政方案，主张广泛发展与各国的经济交往，改变严重依赖英国的殖民地经济。汉密尔顿厌恶法国革命，主张实行亲英外交；杰斐逊同情法国革命，但他从美国的实际利益出发，支持华盛顿的中立政策，以避免卷入欧洲的纷争。二人在诸多问题上产生的分歧和冲突，使华盛顿政府不时出现危机，并促进了党派精神的萌发，即使是华盛顿的权威和声望，也未能阻止政党政治的迅猛发展。

1791年夏天，杰斐逊和麦迪逊做了一次 植物考察旅行 ，在采集标本和观赏自然景观的同时，他们与纽约的共和主义者建立起了政治上的联盟，这是共和党形成过程中的关键一步。

虽然杰斐逊同情法国大革命，厌恶君主制，但在处理国际事务时还是相当务实理智的，总是设法使美国避免卷入欧洲的政治和战争，因此原则上支持1793年的《中立宣言》。他在这一问题上与汉密尔顿的区别在于：汉密尔顿要求废除美法同盟条约，而杰斐逊则主张回避这一问题。

1793年春，法国新公使埃德蒙·热内来美。杰斐逊热情地会见了这位来自革命法国的使者，同时告诫他应谨慎行事。但此人头脑狂热，企图利用人们对法国革命的热爱在美国掀起仇英情绪，使一贯同情法国的杰斐逊认识到 此人将会断送掉共和党 。于是他巧妙地使法国政府召回热内，从而化解了一场危机。

1792～1793年，汉密尔顿的反对者在麦迪逊的领导下组成了一个全国性的政党 共和党，由于杰斐逊的社会地位和政治影响，被公认为是该党派的精神领袖。1792年夏秋之交，汉密尔顿利用弗雷诺在《国民公报》上发表抨击他的文章的事件，对杰斐逊进行猛烈的人身攻击。杰斐逊曾举荐弗雷诺在国务院任译员，但他表示从未指使弗雷诺从事党派活动，而且拒绝压制弗雷诺。此时，杰斐逊对政治生活已感到厌倦，请求辞职，但被总统拒绝了。

1793年的最后一天，他的辞呈最终获批准，遂起程返乡。

副总统在蒙蒂赛洛，杰斐逊避开一切公务，全身心地经营他的农场，进行科学研究，并从书本和家庭生活中寻找乐趣。在退休后的两年中，他的农场生产已经达到了州内一流水平。但国内政治形势的发展仍不时牵动他的心。他对华盛顿政府日趋保守的倾向深感不满，认为《杰伊条约》是美国外交的 耻辱 ，指责汉密尔顿偏袒大资产阶级的利益，是一个贵族政治论者，反对政府的亲英外交政策。然而他一再发誓：永不踏入政坛。但由于他在民众和政坛中均拥有巨大的威望，

1796年共和党仍推举他为总统候选人。虽然杰斐逊本人在选举中一直作壁上观，但结果仅以三票之差败给了约翰·亚当斯，成为亚当斯政府的副总统。据分析，只要杰斐逊稍做努力，选举就会是另一种结局。亚当斯的当选还得益于当时人们的一种模糊看法，即认为副总统理应继任总统之职。但杰斐逊却表现出一种开明和大度，他甚至表示：论资历，亚当斯当总统是应该的。

托马斯·杰斐逊(6)

亚当斯政府是第一个具有明显党派性的全国政府，联邦党人控制了各个权力部门，党同伐异，迫害异己，政治专横。对内颁布了不得民心的高压法令，严重侵犯了人民的权利。对外实行亲英政策，使美法关系走到了战争的边缘。所有这些都激起杰斐逊的强烈不满。为此他起草了《肯塔基决议案》，伸张 1776精神 和民主共和原则，团结一切进步人士，反对联邦党人的倒行逆施。此后，大部分国民对亚当斯政府失去了好感。

1800年大选是美国历史上最激烈而隆重的选举之一，两党之争达到空前的高潮。联邦党人攻击共和党人具有雅各宾主义和恐怖主义倾向，而杰斐逊的支持者则指责对方政治专横，剥夺了人民的民主权利，甚至指责他们的目的是恢复贵族政治。最终杰斐逊大获全胜。在近代史上，反对党第一次从执政党手中程序性地接管了国家政权，杰斐逊成了美国历史上第一位在大选中击败执政党当选总统的在野党领袖。联邦党从此逐渐走进了历史，随之而来的是 弗吉尼亚王朝 的延续和共和党人长达二十多年的政治统治。

总统1801年3月4日中午，杰斐逊拒绝卫队的护送和像其前任那样佩带宝剑，与几位朋友一同步行来到会场，发表了一个旨在清除隔阂，加强合作的就职演说。这个就职仪式是简短朴实的，充分体现了平民精神和亲民原则，为许多后继者所仿效。

杰斐逊希望建立一个民主、理性和有限权威的政府，一上任就着手革除积弊，以开创一个体现 1800年革命 精神的崭新局面。他一贯倡导民主和自治，防止专制暴政，主张严格解释宪法，限制政府权力。他精简军队，裁撤冗员，促使政府采取措施，开源节流，减轻民众负担，废除了曾触发威士忌酒暴动的联邦酒税。他还废除了上届政府颁布的一些为民众所厌恶的法令，同时致力于消弥党派分歧。

在总统的日常工作中，杰斐逊保持了廉洁和亲民的朴实作风，废除了许多繁文缛节和等级差别。他开创了白宫向公众开放的先例，举办宴会时使用圆桌，以取消席位等级，还取消外事活动中的繁琐礼仪。但有一次，他因穿着睡衣接见英国使节而受到嘲笑和指责。

在任免问题上，杰斐逊在理论上主张政府向德才兼备的人开放，但在实际操作中采取了务实的态度，免除了那些政治观点保守而又缺乏工作能力的人的职务，同时把一批忠于共和主义原则并有能力的人充实进政府各部门。其中，国务卿詹姆斯·麦迪逊和财政部长艾伯特·加勒廷是其最重要的内阁成员，他们既是杰斐逊最得力的助手，又是总统忠实的政治追随者和好朋友。但他坚决反对结党营私，以免政府机构成了少数人的专属领地和以权谋私的工具。

杰斐逊召回了大部分驻外使节，为国家节省了大量资金和宝贵的人力。这也说明，杰斐逊在外交领域奉行孤立主义原则，以尽可能避免参与欧洲事务。

入主白宫后，杰斐逊继承发扬了他在蒙蒂赛洛的好客精神，经常设宴款待各方宾朋。来客中有内阁成员、国会议员、科学家、探险家、艺术家、外国使节和友人等，也有联邦党人和政治上的反对派。他创造了一种 民主的 进餐制度，即客人们可以随意就座。杰斐逊这样做的目的在于：为各方面创造一个机会，加强相互沟通和了解，以消弥隔阂和偏见，创造一种和谐融洽的政治氛围，同时也可以使他多了解一些外界的信息，听一听不同的意见和声音。

杰斐逊的所有施政措施都是经过深思熟虑的，其目的只有一个 把联邦的航船引入人类自由民主的伟大航程。

但在面对广阔的西部土地的时候，杰斐逊却放弃了孤立原则，使美国领土不断扩展 杰斐逊一向鼓吹农业理想国的理论，而这一理论往往并不排斥领土扩张。

托马斯·杰斐逊(7)

西班牙对其属地路易斯安纳的统治鞭长莫及，因此于1801年将其交与法国，以便获取其他利益。此事触动了美国人的神经，他们认为自己在美洲拥有特权，卧榻之旁不容他人酣睡。这件事的曝光也引起了杰斐逊对国家安全问题的担忧，他不愿意看到法兰西人对自己的家园虎视眈眈。于是杰斐逊与有关人士探讨夺取新奥尔良问题，他的态度是非常急切的，甚至提出如果法国不与美国合作美国就与英国结盟。他派特使罗伯特·利文斯顿与法国政府谈判此项事宜。拿破仑此时想称霸欧洲，遂放弃了他的 美洲帝国 计划，因此答应出售整个路易斯安纳，价款为一千五百万美元。谈判一经完成，杰斐逊就以最快的速度促使国会批准了购买议案。这一极其廉价的土地买卖仍遭到了许多政客的质疑和责难，还有人指责杰斐逊违背了他一贯主张的从严解释宪法的原则。

1802年，杰斐逊年轻时向朋友之妻求爱的事情被披露，政敌们添枝加叶，大肆炒作。面对人身攻击，杰斐逊采取了保持沉默的策略，他认为，只要尽心尽力地为国民服务，时间会洗刷掉身上的污点。

在购得路易斯安纳之后，杰斐逊命令其秘书梅里韦塞·路易斯和威廉·克拉克对西部土地进行了一次探险远征。探险工作历时两年半，从密苏里河越过大陆分水岭，漂流哥伦比亚，最终到达北美大陆的西海岸。考察中有许多惊人的发现，并取得了大量第一手资料，在政治、经济和科学研究方面的意义不可估量，由此激发了许许多多美国人的探索和冒险精神。

杰斐逊的第一任期国泰民安，疆域扩大，人民生活水平也大大提高，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他的政治纲领和抱负。在1804年大选中，虽然反对势力给他泼了性混乱、反对宗教等污水甚至还编造了一个被称为 非洲维纳斯 的女奴是杰斐逊的情妇的花边新闻，但凭借民众的拥戴，他仍以绝对优势得以连任。

在杰斐逊第二任期内，美国政府遇到了一个又一个困难，然而，凭借自己的威望、政治智慧和内阁成员的鼎力相助，他最终克服了一个又一个危机。

就在他竞选连任顺利进行的时候，二女儿玛丽亚生病去世，他十分伤心。不久又发生了前副总统伯尔叛国事件。1800年大选中伯尔虽然为共和党的胜利起了重要作用，但他也是个品质恶劣的政治野心家和阴谋家。当他在政坛上失势后，即开始从事阴谋活动，试图分裂国家，事情败露后被逮捕。伯尔的叛国对杰斐逊是一个沉重打击，但最让他难以忍受的是，一向与他作对的联邦最高法院最终竟宣判伯尔无罪。

杰斐逊在任职之初希望把注意力放在国内建设方面，但实际上，对外事务牵扯了他相当大的精力，特别是在他的第二任期内。

在国际上，英法争端日趋激烈，两国不断侵犯美国的中立权 英国强征美国水手服役，据统计，大约有五千个美国人被强征，而法国则扣压美国的船只。1807年发生的 切萨皮克号 遭袭事件更加剧了公海上的紧张局势，同时也加强了国内主战派的力量。杰斐逊后来回忆时指出： 是这一事件将战争提上了日程。 但此时杰斐逊主要是想用战争危险迫使英国人做出让步。为了维护美国的国家利益，杰斐逊签署了《禁运法》，中断了与国外的贸易联系。杰斐逊实施《禁运法》的另一个目的是想让欧洲人感觉到，美国正在为战争做准备，从而有所让步。这一政策使国家经济蒙受了损失，为许多人所抱怨，并招致反对党的恶意攻击，虽然达到了避免战争的目的，但联邦政府承担了沉重的压力。

1807年3月，杰斐逊签署了禁止奴隶贸易的法令 这是他多年试图完成的一项工作，但此法令未得到全国认真贯彻。

1808年大选时，杰斐逊拒绝了所有让他连任的恳求，向选民力荐他忠实的战友和学生麦迪逊作为他的政治继承人。当获悉麦迪逊在大选中获胜时，他感到由衷的欣慰和如释重负。

托马斯·杰斐逊(8)

蒙蒂赛洛的隐士杰斐逊的晚年是在蒙蒂赛洛庄园度过的，亲自经营他的农场，进行农作方面的试验和改良。作为一个思想家和教育家，他终日与书籍为伴，也研究自然科学，偶尔还搞点发明创造。但他并未与世隔绝，通过大量的信件，他与各界友人保持着密切的联系，经常接待各方宾朋。经过通信，他恢复了与约翰·亚当斯中断多年的友谊，两人在书信中谈古论今，回首往事，成为他晚年的一件乐事。

杰斐逊始终认为，书籍是人类的良师益友。当他得知国会图书馆在第二次独立战争中被烧毁时痛心疾首，遂决定把自己的藏书献给政府。杰斐逊宝贵的藏书在重建国会图书馆时起了重要的作用。

杰斐逊还以极大的热情关注教育事业的发展。在多年研究的基础上，他制定了一套极为系统的教育制度，该制度充分体现了杰斐逊的教育理念和民主主义思想，对美国的教育体制和教育事业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1816年开始，他着手创办弗吉尼亚大学，从筹措经费、绘制蓝图，到制订教学计划、聘请学者，他事必躬亲，并担任了首任校长。这座被杰斐逊视为他一生中最重要的创建学校之一，如今已成为美国著名的高等学府，为国家输送了大量高级专门人才。

在晚年，蒙蒂赛洛似乎成了一块圣地，不断有人从各个地方前来拜访这位年迈的先贤，其中有他的朋友、老同事、政府官员、国会议员和外国友人等，也有不少是拿着介绍信来的陌生人。杰斐逊很喜欢这种会见，并热情地款待四方宾朋，这种慷慨的待客活动消耗掉了大量的资源和钱财，杰斐逊的经济收入不断下降。但是，他的好客精神似乎从未减弱。

杰斐逊非常重视对子孙后代的教育，不仅为他们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用自己的道德观念教导他们，还经常与孩子们同乐，周详地过

问他们的饮食起居。

1826年6月，杰斐逊的病情日益沉重。7月4日 美国独立五十周年纪念日，他的老朋友约翰·亚当斯在新英格兰辞世，弥留之际仍在喃喃呼唤： 托马斯·杰斐逊还活着。 其实，杰斐逊已早他几小时在蒙蒂赛洛的家中静静地长眠了。

杰斐逊安葬在蒙蒂赛洛的家族墓地中 他的身旁便是爱妻玛莎的香冢，墓碑上铭刻着他生前拟好的简短碑文：

托马斯·杰斐逊之墓

美国《独立宣言》的起草人

弗吉尼亚宗教自由法案的作者

弗吉尼亚大学的创建人

埃德蒙·伦道夫(1)

EdmundRandolph

美国第2任国务卿1794～1795

1753年8月10日出生于弗吉尼亚威廉斯堡的塔兹韦尔

1770年～1773年在威廉·玛丽学院学习

1773年～1775年继续深造法律

1775年8月参加独立战争

任乔治·华盛顿将军助手

1776年任弗吉尼亚州议会议员、威廉斯堡市市长、弗吉尼亚第1任司法部长

1779年～1782年任大陆会议代表

1786年参加安纳波利斯会议

1786年～1788年任弗吉尼亚州州长

1789年～1794年任美国第1任司法部长

1794年～1795年任美国第2任国务卿

1807年在艾伦·伯尔叛国案审判中任首席律师

1813年9月13日逝世

埃德蒙·伦道夫，美国独立战争时期和建国初期的政治活动家。早年追随乔治·华盛顿将军参加独立战争。任弗吉尼亚议员期间协助起草弗吉尼亚宪法和权利法案。在大陆会议任职期间，支持会议提出的各项革命法令和外贸、外交方针。积极参加了制宪运动，在批准联邦宪法和宪法修正案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任联邦司法部长期间致力于建立完整的司法体系。国务卿任职期间为党派斗争所困扰。

从战士到州长1753年8月10日，埃德蒙·伦道夫出生在弗吉尼亚殖民地的威廉斯堡。父亲约翰·伦道夫在当地政府部门任职，是一位著名律师，在上流社会中有一定声望。母亲是贤良而有教养的家庭主妇。伦道夫家族在弗吉尼亚虽算不上显贵，但一些家族成员都是当时政坛

上的风云人物，其叔父佩顿·伦道夫就是一位著名的绅士兼政治家，在第一次革命初期是革命阵营中的重要领导人之一。在后来爆发的独立运动中，其许多重要领导人来自弗吉尼亚，如乔治·华盛顿、托马斯·杰斐逊、詹姆斯·麦迪逊等，伦道夫家族与他们有密切的关系。埃德蒙·伦道夫就是在这种政治氛围极其浓厚的环境中成长起来的。

伦道夫家境殷实，从小受到良好的教育。他的启蒙教育是在家里接受的，父亲和母亲是他的老师。此后，伦道夫进入了著名的威廉·玛丽学院深造 这里是美国早期总统和国务卿的摇篮，父母希望儿子在这所著名的高等学府中学习成长，成为国家的栋梁之才。青少年时代的伦道夫聪颖勤奋，好学不倦，在老师眼里始终是一位品学兼优的高才生。他的最大业余爱好是读书，特别喜欢读法律书籍，也经常浏览历史和文学名著，对欧洲启蒙思想家的作品尤感兴趣。后来，他把研究的重心转向了法律，大概是由于家庭环境的熏陶，他决定以法律作为自己的职业。正是在这个时期，他逐渐萌生了自由主义思想。

18世纪60至70年代，反英独立的浪潮席卷了北美大陆，也给伦道夫宁静的家庭生活带来了巨大冲击。父亲和他分别站到了两个截然对立的营垒之中 父亲持亲英立场，反对北美独立，而伦道夫则为爱国激情所驱使，把打碎殖民枷锁作为自己的神圣职责。后来，他毅然离家出走，投入到反英独立的革命洪流之中。

这是当时北美极其复杂的社会状况的一个缩影。

为了直接参加反英独立战争，伦道夫于1775年8月加入了大陆军，其戎马生涯虽很短暂，却使他初步受到了革命斗争的洗礼。在军队中，他结识了大陆军总司令乔治·华盛顿将军，并深受其赏识和重用。两人之间的友谊持续了近二十年。

1776年9月，埃德蒙·伦道夫与伊丽莎白·尼古拉斯小姐喜结良缘。两人的婚姻生活平静和睦，不论伦道夫在政坛上遇到什么波折，尼古拉斯始终是他的贤内助。

埃德蒙·伦道夫(2)

就在这一年，二十三岁的伦道夫成为弗吉尼亚州议会的议员。此时期的伦道夫朝气蓬勃，充满活力和激情，是政坛上一颗引人注目的新星。此时，正是杰出的民主主义思想家托马斯·杰斐逊致力于弗吉尼亚州民主改革的时代，伦道夫的思想不如杰斐逊那么激进，但在一些重大问题上的观点是相同的，特别是在修改该州法律

的工作中，伦道夫也作出了贡献。为了支援独立战争，伦道夫忙于征兵、筹款，组建地方民兵，组织军需生产，发展地方经济。他还在修改法律的工作中展示了杰出的才华。

此时期，伦道夫的事业真可谓一帆风顺，1779年，他被选为大陆会议代表，此时距他参加革命仅有四年，刚满二十六周岁。

此间，伦道夫是大陆会议中著名的活跃分子。他支持会议提出的各项革命法令，协调各地积极支援独立战争，赞同大陆会议派代表争取欧洲各国对美国革命事业的支持。由于他十分精通外交事务，当时的主要领导人经常就一些重大的国际问题向他咨询。驻会期间，伦道夫结识了一大批当时的政坛精英，为今后在政治上继续发展奠定了雄厚的基础。

1786年，伦道夫代表弗吉尼亚出席了安纳波利斯会议。此会议名为讨论州际贸易问题，但其主旨却在于修改《邦联条例》，在亚历山大·汉密尔顿和詹姆斯·麦迪逊的积极游说下，会议决定再召开一个关于制宪的诸州会议。伦道夫对这一行动表示支持。

同年，伦道夫被选为弗吉尼亚州州长，为处理州务而日夜操劳。他行事稳健，善于协调各种利益和矛盾，因此任州长期间未发生什么大的风波。其时，制宪运动正在各地蓬勃发展，伦道夫是弗吉尼亚制宪运动的积极推动者。当得知乔治·华盛顿对是否参加制宪会议抱犹豫态度时，伦道夫与麦迪逊共同前去做工作。3月28日，华盛顿写信给伦

道夫，表示接受他的建议。后来，华盛顿在制宪会议上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伦道夫对此功不可没。

在著名的1787年制宪会议上，伦道夫作出了较大的贡献。5月29日，他向会议宣读了 弗吉尼亚方案 ，成为会议讨论的基础。其主要内容是：设立两院制议会，议员按人口比例向各州分配名额，联邦行政部门由议会选出等。该方案虽然代表了大州的利益，但包含了不少真知灼见，对《联邦宪法》的制定工作产生了巨大影响。在随后开展的批准新宪法的运动中，他与杰斐逊的观点同出一辙，要求对宪法的内容加以充实完善，即把一些基本的民主权利列入宪法。此后，伦道夫积极参与了这场运动。

父亲病故后，伦道夫继承了一笔相当可观的家族遗产（包括田产和奴隶），但同时，父亲也给他留下了一笔不小的债务。为了还上这笔债务，他花费了很多年的时间，但由于他十分珍视祖上传下来的产业，因此拒绝了让他出卖遗产的所有建议。

议员、司法部长伦道夫是律师出身，因此对法制建设十分关注，主张建立一个民主和法治的共和国。当他发现州长是个 忙碌而平庸 的职位，不能真正实现他的主张时，便辞去这一职务，通过激烈的竞选进入了州议会，以期在立法工作中实现他的政治理想。他的这一举动令当时的许多政界人士感到意外。

但伦道夫在弗吉尼亚议会工作的时间并不长，由于他在法律事务上表现出的热情和才华，加上与总统的私人关系，1789年9月被任命为联邦司法部长。作为第一任司法部长，他在美国的法制建设方面做了大量奠基性的工作。例如，他主持了创建美国司法制度的工作，努力通过立法途径保护各项自由权利，帮助总统起草了许多重要文件，他还与一些政治家一起抵制国家银行。

国务卿1793年12月31日，托马斯·杰斐逊由于厌恶汉密尔顿的政治专横而辞职，华盛顿斟酌再三，将国务卿的重任委托给伦道夫。此时，美国政坛上党争骤起，伦道夫虽然观点与杰斐逊相近，但试图左

右逢源，结果却遭到了两派的诋毁和诘难，在夹缝中处境尴尬，任职期间政绩平平。

埃德蒙·伦道夫(3)

1794年，美英关系出现严重危机。联邦党人不愿看到美英走向战争，遂说服华盛顿派遣约翰·杰伊赴伦敦谈判。伦道夫赞同谈判，但他认为必须在使团的使命中加入关于争取俄国、瑞典和丹麦执行武装中立原则的内容。这一要求被接受。1794年11月美国与英国签订了《杰伊条约》。根据条约英国做了让步：在1796年7月前交出所占据的美国西北边境要塞，允许美国小型船只对英属西印度群岛进行贸易。条约使美国赢得了宝贵的和平，但付出的代价也是巨大的：美国船只不得载运英属西印度的主要产品，尽快处理偿还战前美国人欠英国人的债务问题，给英国最惠国待遇，没有解决英海军强征美国海员等问题。因此许多人认为它损害了国家的利益。

《杰伊条约》在国内引起了极其剧烈的斗争，许多人认为它损害了美国的国家利益，损害了革命时期奠定的美法友谊，是对英国国王的可耻的屈服。一些学者认为，这场争论很难说是一场原则之争，更多地与人们的不同利益和对事情的不同认识有关，并掺杂着意气用事和强烈的党派精神。在一片激烈的反对声中，伦道夫劝华盛顿总统暂缓签署它。起初，华盛顿接受了这一主张，但事情后来发生了逆转。

1795年3月，英海军截获了法国驻美公使富歇的一封公文，公文中说伦道夫与富歇之间有一笔金钱交易，而伦道夫接受的金钱则被用于国内的党争。这个显然被人篡改过的公文辗转传到华盛顿手中，华盛顿据此断定伦道夫领取了法国的佣金，由此而耽搁了《杰伊条约》的签署。在与华盛顿的对质中，伦道夫竭力进行辩护，但无济于事。从目前掌握的材料来看，判定伦道夫有罪证据不足，但由于伦道夫进入内阁主要是基于华盛顿的友谊，如今这种关系破裂了，他不得不辞去国务卿职务。也有历史学家认为，这一事件是联邦党人与英国人玩弄的一场政治阴谋。

后来，伦道夫在纽波特找到富歇，富歇发表了一个公开声明，否认伦道夫与他有交易，也否认自己在那份公文中有意败坏伦道夫。而后，伦道夫写了一篇辩护文章，以澄清事实。为了撰写这份文件，他几次写信，要求华盛顿为他提供必要的材料，华盛顿均给以简要答复看来，两人在革命时期结下的战斗友谊已经化为乌有。面对华盛顿的冷漠，伦道夫感到无奈而愤怒。

离开公职后，伦道夫心灰意冷，回到家乡弗吉尼亚与儿孙们生活在一起。他一面著书立说，一面重操律师业务，在极度失意之中度其余生。在晚年所写的著作中，伦道夫全面阐述了他的政治理想和治国方略，也有一部分内容是对美国革命和建国的历史回顾，书中表达了他对政坛失意的愤愤不平。

1813年9月13日，埃德蒙·伦道夫病逝，享年六十岁。

蒂莫西·皮克林(1)

TimothyPickering

美国第3任国务卿1795～1800

1745年7月17日出生于马萨诸塞的塞勒姆

1763年毕业于哈佛大学

1768年进入马萨诸塞律师界

1775年与马莎·布兰登小姐结婚

任马萨诸塞埃塞克斯县法院法官

1776年任马萨诸塞议会议员

1777年～1780年参加大陆军

先后任战争与军火委员和军需部成员

1785年～1788年定居费城

任宾夕法尼亚州议员参加制宪运动

1791年～1795年先后任美国邮政部长陆军部长

1795年出任美国第3任国务卿

1800年被免去国务卿职务

1803年～1812年反对对英战争先后任联邦参议员

1803年～1817年马萨诸塞州行政会议成员和联邦众议员

1829年1月4日病逝

蒂莫西·皮克林，美国独立战争时期和建国初期的政治活动家。早年追随华盛顿将军参加独立战争。进入政界后站在联邦党人一边。陆军部长任内保护西北边境印第安人的安全，协助建立西点军校，增强海军实力。国务卿任内，在外交上有亲英倾向，主张准备可能发生的对法战争，与汉密尔顿密谋抵制政府的对法和解政策，事泄被解职。

哈佛、军旅生活1745年7月17日，蒂莫西·皮克林出生于马萨诸塞殖民地。父亲叫蒂莫西·皮克林（与传主同名），是一位绅士兼商人，在政坛上很活跃。皮克林童年和少年时代是在家乡度过的。后进入哈

佛大学就读。大学的生活紧张而愉快。皮克林最喜欢的科目是法律，其次是军事和历史，各科成绩均为优秀。

皮克林志向高远，却一向踏实稳健，他决心从最基层的工作干起，一步步登攀人生的高峰。返回家乡的第一年就进入县政府做了一名小职员。在此期间，他不仅勤勉敬业，而且还利用业余时间艰苦自学，取得了律师资格。青年皮克林身材高大，面庞清瘦，给人一种少年老成的印象，加上他才华横溢，因此很快得到地方政府重视，让他负责当地民兵的组织和训练等工作。此后，他的军衔不断攀升，从上尉直至升为上校，成为当地小有名气的政治家和社会活动家。

就在皮克林步入社会的这几年里，北美的形势发生了巨大变化，英国与其北美殖民地的矛盾迅速激化，随着英国高压政策的加强，反对殖民压迫的斗争一浪高过一浪。在这一时期，皮克林站在了革命斗争的第一线，成了一名积极的革命者和宣传鼓动家。由于他在大学里曾研究过军事战略等科目，应马萨诸塞民兵领导之邀，他写了一本民兵军事训练教材，在北美曾广泛使用。

皮克林的婚事是由父母操办的 在不满二十岁那一年，他与同县的马莎·布兰登小姐结婚。布兰登是个受过教育的大家闺秀，温柔敦厚，理家有方，两人的家庭生活是幸福的。即使在皮克林仕途坎坷之时，他的家庭里也始终充满和谐平静的氛围。

初入政坛时期，皮克林的仕途可谓一帆风顺，二十一岁时就入选了州议会。此时，他的作用主要体现在宣传鼓动方面，写过一些宣传反英独立思想的小册子。但年轻气盛的皮克林一直希望到战火纷飞的战场上为民族解放事业效力，寻找建功立业的机会。不久，他毅然投笔从戎，来到乔治·华盛顿将军的军中作战。由于皮克林作战勇敢，精明干练，又善于思考问题，深受华盛顿的赏识，两人建立了深厚的友谊。

在军队中，皮克林忠实地跟随华盛顿南征北战，先后参加过特伦顿、日耳曼敦和约克镇等重要战役，均有杰出表现。作为华盛顿的得

力助手，皮克林在大陆军中的职位虽然不算高，但总是被安排在重要的岗位上，如他曾担任华盛顿的副官，长期在战争部工作等。

蒂莫西·皮克林(2)

随着战争的结束，华盛顿退隐，皮克林结束了自己的军事生涯。他原想去商界一展才华，但通过实践证明，自己并不具备经商的才能，而且更重要的是，他发现自己所热爱的仍然是政治。制宪会议之后，批准宪法的政治活动渐入高潮，为他重返政坛提供了契机。

州议员、陆军部长、国务卿1788年，皮克林在宾夕法尼亚的批准宪法斗争中发挥了积极作用。由于在这一过程中充分展示了政治才干，皮克林同年当选为该州议员。此间，他参加审理了各种各样的议案，其中他最关注的还是该州的法制建设问题。但此时，他始终考虑的是如何进入联邦政府。后来，还是他的老上司华盛顿总统为他提供了一个机会。

1790年，华盛顿派皮克林作为特使，去宾夕法尼亚平息白种人与当地印第安人的剧烈冲突。皮克林圆满完成了这一使命，不仅息事宁人，而且与该地区的印第安人订立了一个协议，旨在永久性地解决当地白种人与土著居民的矛盾冲突。此事得到了华盛顿的赞赏，不久，他便被委以邮政部长之职，要知道，这一职位通常是奖赏给为总统竞选立下殊劳的亲信的。在四年任职期间，皮克林工作勤奋，业绩突出，是一位称职的政府官员。同时，他还继续处理一些有关印第安人的事务。此后，他改任陆军部长。

陆军部长任内，他在保护西北边境印第安人的事务上采取了比较开明的政策，在加强军队的近代化建设和培养军事人才等方面也取得了较大的成绩。在当时，有关海军的事务也归属陆军部。在督办海军方面，他作出了杰出贡献，此时期制造出的一批快速帆船在第二次独立战争中表现极为出色。但皮克林的眼光并没有停留在陆军部长的位子上，他还有更高的政治追求。因此，他成了华盛顿总统最坚定的追随者，其联邦主义倾向日益明显，经常猛烈抨击杰斐逊及其民主共和党人。他还是政府的国家银行和工业化政策的坚定支持者。

1794年，美英陷入战争危机，国内对英战争的呼声空前高涨。美国政府派遣约翰·杰伊与英国人谈判，双方签订了《杰伊条约》。该条约使美国避免了与英国交战，但由于许多人认为美国做出的让步太大，因此在国内受到严厉批评。在国务卿伦道夫的劝说下，华盛顿暂时没有签署。但后来英国转来了截获的法国公使富歇的公文，公文中说伦道夫与富歇之间有一笔金钱交易，而伦道夫接受的金钱则被用于国内的党争。公文措辞含混，似乎被涂改过。皮克林迅速请回在家休假的华盛顿， 揭露 了伦道夫的 阴谋 ，结果，不仅使华盛顿批准了《杰伊条约》，而且迫使伦道夫辞去国务卿一职。

在挑选伦道夫的继任者的时候，华盛顿遇到了一些麻烦，有几位合适的人选拒绝受命。最后，华盛顿接受了汉密尔顿的建议，任命了一位 品格高贵的二流人物 充任国务卿，他就是蒂莫西·皮克林。但皮克林在政界的声誉也因此遭受损害。

皮克林是内阁中的汉密尔顿派，主张实行亲英外交。虽然也对英海军在公海上强征美国海员表示强烈愤怒，但对法国大革命及其原则表现出的敌意是根深蒂固的。在亚当斯政府时期，美法关系急剧恶化，政府派出一个使团访法以解决分歧。但法国外交部长未出面接见使团，而是派出几个说客诱使使团向法国行贿，而后才能谈判，遭到法方拒绝。消息传回美国引起轩然大波，对法作战的呼声高涨。皮克林亦鼓动亚当斯总统对法宣战。他还针对所谓的美法 准战争 问题大做文章。后来，他进行了针对亚当斯总统的密谋活动，以抵消总统的对法和解政策。亚当斯了解了这一内幕后做出了强烈反应，痛斥了皮克林的 背叛 行径，要求他辞职。皮克林对此表示了抗议，并说自己不能放弃三千多美元的年薪。亚当斯最终解除了他的职务。

皮克林被解职还有另外一个背景：亚当斯总统原来对皮克林就不太满意，只是看在华盛顿的面子上才留用了他。1799年华盛顿去世之后，亚当斯开始着手整顿他的内阁，皮克林在清理之列。纵观美国的

前十位国务卿，皮克林和后来的罗伯特·史密斯是最弱的两位，他们被解职的主要原因也有相似之处 冒犯了总统。

蒂莫西·皮克林(3)

离职后的皮克林曾十分消沉，生活也一度贫困潦倒。由于当地律师界中的头面人物对他持敌视态度，他不得不外出谋生甚至当过小农场主。但他是一个坚强和不甘寂寞的人，在友人的帮助和自己的不懈努力下，经过了两年的沉寂，他又逐渐振作起来。

联邦议员、余热1802年，皮克林重回政治舞台，但经历十分坎坷，个人事业和政治生涯不断经历失败，最终经过不懈的努力，一年后终于进入了参议院。此时的国会已今非昔比，联邦党人的势力迅速萎缩，皮克林从一开始就是以少数派领袖身份出现在参议院的，充分显示出了保守主义的政治倾向和十足的韧劲。期间，他继续坚持已经过时的联邦主义原则，是敢于公开质疑杰斐逊政府的一些重大决策（如购买路易斯安纳等）的少数议员之一。

从参议院卸任后，皮克林又当选联邦众议员，仍坚持其一贯政治主张，并反对对英宣战，指责政府的行为损害了国家的商业利益，具有 亲法 倾向。虽然是议会中的少数派，但其政治声誉迅速回升。

在晚年，皮克林又回到了生养他的家乡，致力于马萨诸塞州的法制建设。退休后闲居家中，著书立说，成果颇多。其中《写给美国人的信》等是他的代表作，书中回顾了独立以来美国的经历，并对其联邦保守主义观点做了全面阐述。

1829年1月4日，蒂莫西·皮克林病逝于家中，享年八十三岁。

约翰·马歇尔(1)

JohnMarshall

美国第4任国务卿1800～1801

1755年9月24日生于弗吉尼亚的日耳曼敦

1769年～1770年在威斯特摩兰的私立学校学习

1775年参加独立战争

1780年在威廉·玛丽学院旁听法律

进入弗吉尼亚律师界

1782年当选弗吉尼亚州议员连任至1791年

1783年1月3日与玛丽·威利斯·安布勒小姐结婚而后到里士满从事法律工作

1787年参加弗吉尼亚宪法会议

1795年再次入选弗吉尼亚议会

1797年参加赴法使团发生 XYZ事件

1799年当选国会众议员

1800年～1801年任美国第4任国务卿

1801年～1803年 马伯里诉麦迪逊案

1801年～1835年？摇任美国最高法院首席法官

1835年7月6日病逝

约翰·马歇尔，美国独立和建国时期的政治活动家和法学家。早年参加独立战争。在政治上属于联邦主义者，主张加强中央集权，支持批准《联邦宪法》。任国务卿期间在外交上有亲英倾向，但仍主张奉行中立政策，缓和与英法两国的矛盾；支持与法国签订《莫特枫丹条约》；缓解与英国的经济纠葛；进行边界问题谈判等。任美国最高法院首席法官长达三十四年，创立了许多司法惯例。

军人、议员1755年9月24日，约翰·马歇尔生于弗吉尼亚的日耳曼敦附近。父亲托马斯·马歇尔虽然是一个普通的小农，但具有独立而坚

强的性格，曾经积极地参加了独立战争，是少年马歇尔心目中的榜样。约翰·马歇尔的母亲玛丽·艾沙姆·马歇尔，是个普通的家庭主妇。这是一个北美早期典型的农民家庭，以农业为生，为了寻找适于耕种的土地而不断迁移。

马歇尔的童年时代是在地广人稀的弗吉尼亚边疆度过的，这使他养成了简朴、坚韧等性格。为了使他有一个好的前程，并不富裕的父母让他在家中接受了良好的启蒙和初级教育，后来又送他到外地的一家著名的私立学校就读。离开家庭的学习生涯使他独立自主的能力大大提高。他最喜欢的课程是文学，熟读过许多古典文学名著，并开始研读法律。马歇尔所受的教育并不系统，却相当严格，甚至有些刻板，这使他打下了坚实的知识功底，也培养了他刻苦勤奋的精神和执著的性格，这对他的一生都产生了深刻影响。

当反英独立的革命风暴冲击北美大陆时，马歇尔毅然告别了平民生活，加入到革命斗争的行列之中。

1775年春天，马歇尔参加了当地的民兵组织，在弗吉尼亚打击英国军队。后来，他参加了大陆军，转战各地，先后参加了布兰迪万、福吉谷、日耳曼敦等战役，在历次军事行动中均有突出表现，军职不断晋升。艰苦的战斗岁月锻炼了他的毅力和品格，也增强了他的领导和决断能力。此时期他给人的印象是性格坚强执著，办事果敢有效率，但比较刻板。

1780年，马歇尔退役。他决定继续学习法律专业，不久，便进入了威廉·玛丽学院，师从托马斯·杰斐逊当年的老师乔治·威思先生。在当时，弗吉尼亚律师协会对从业人员的要求极高，但由于马歇尔为人忠诚，业务能力过人，所以很快就取得了律师资格。

1782年初，马歇尔移居里士满。同年与玛丽·安布勒小姐喜结良缘。婚后夫妻感情甚笃，家庭生活稳定而幸福。就在这一年，马歇尔被选入州立法议会，他的律师业务也开展得十分红火，很快就成为当地律师界的精英。

这时期，马歇尔的联邦主义政治倾向日益明显。他根据自己的军人生涯和邦联体制的弊端，深切感到建立联邦制国家的必要性，因此积极支持1787年费城《联邦宪法》。此后，他成为弗吉尼亚批准宪法运动的领导人之一，对于联邦宪法在该州的批准起了重要作用。出于对司法权的高度重视，此间他反复强调司法权对立法权的制约作用，因此在法律界赢得了声誉。

约翰·马歇尔(2)

联邦政府建立后，马歇尔的观点与联邦党人十分相近，支持亚历山大·汉密尔顿的一揽子经济计划。但由于个人财务等问题，他没有接受政府对他的一些重要任命。约翰·亚当斯总统任内，美法矛盾尖锐，亚当斯总统派马歇尔参加一个赴法使团，试图解决两国分歧。马歇尔接受了任命。但督政府外交部长塔列朗没有与使团见面，而是派来几个说客羞辱性地诱使美国人向法国行贿，而后才能进行谈判。美国人拒绝了（但也有史学家通过研究认为，如果当时法国人同意谈判期间停止在海上捕获美国船只，美国人是同意行贿的）。马歇尔以高傲的姿态回绝了法国人的索贿要求，然后愤而离境，其正义言行得到了国人的交口称赞。

1799年，在帕特里克·亨利的大力支持下，马歇尔当选为国会议员。在国会中，他是亚当斯总统最坚定的支持者之一，虽然他此时的某些主张与联邦党人不尽相同。

出任国务卿1800年6月，在友人的再三劝说之下，马歇尔终于接受了亚当斯总统的任命，出任美国国务卿一职。此时，美法关系不断恶化，法国私掠船不断在公海上掠夺美国商船，以汉密尔顿为首的新英格兰联邦党人主张对法宣战。马歇尔虽然具有亲英倾向，但支持亚当斯总统继续执行中立政策，设法通过外交途径解决争端。1800年9月，美国派出新的外交使团赴法谈判，签订了和约，宣布废除1778年美法同盟条约，重申公海自由的原则，从而结束了一场一触即发的战争危机。这一条约是美国孤立主义外交的体现，使美国远离了欧洲的纷争，但它却造成了联邦党内部严重的分裂。马歇尔还促成了与西班牙等欧洲国家的谈判，以稳定美国的对外贸易。这一条约也表明了法国对美国政策的转变，即不再试图控制美国，或利用美国对抗英国。

最高法院 掌门人 1801年初，马歇尔受命出任联邦最高法院首席法官。亚当斯之所以任命马歇尔主要基于两点考虑：第一，马歇尔是一

位坚定的联邦主义者，具有很强的原则性；第二，马歇尔是弗吉尼亚人，最高法院中应该有这个重要的州的代表。事实证明，这是亚当斯总统所做出的最重要的决策之一，马歇尔对最高法院产生的影响是极其深远的。马歇尔扮演了最高法院 掌门人 的角色，以维护司法权的地位和尊严为己任。正是在马歇尔任内，最高法院确立了众多司法惯例，司法权的独立地位得以确立。

亚当斯总统卸任前大力扩充下级联邦司法机构，把许多联邦党人塞入政府部门。杰斐逊政府力图通过制定《撤销法》撤销这些机构。马歇尔认为这是对司法权的挑战，于是他便利用 马伯里诉麦迪逊案 来证明法院的权威。该案的内容是：被提名担任已经取消了法院职务的联邦党人要求法院下令，迫使国务卿麦迪逊颁布委任状。最高法院的裁决是：马伯里有权得到他的补偿，但判给他补偿不在最高法院的职权范围内。该判决使最高法院获得了极为重要的司法复审权。马歇尔强调法律对契约和财产的保护，从而限制了政府对个人经济事务的介入。马歇尔还使最高法院获得了判定各项法律是否违宪和审理下级法院的决议等重要权力。他所坚持的联邦权力高于州权的思想对后世具有深远的影响力。在杰斐逊总统第2任期间，伯尔叛国事件败露。在审判伯尔时，马歇尔主张对宪法关于叛国罪的定义从严进行解释，并亲任审判长，最终以 证据不足 为由使伯尔无罪开释。这是对杰斐逊政府的一次沉重打击。

由于马歇尔坚持他一贯主张的原则，敢于与联邦政府公开抗争，使他成为政府反对派人士心目中的英雄。马歇尔在最高法院任职一直到他离开人世，他与行政权之间，特别是与杰斐逊、麦迪逊等总统的相互斗争始终在持续着，并不时摩擦出火花。但有学者认为：正是这一矛盾斗争使得美国的政治体制日益充实完善，在充分发挥联邦政府职能作用的同时，有力地发挥司法权的限制和保护作用。

马歇尔的活动范围不仅仅限于司法领域，他在其他领域亦有所建树。他编写出版了《乔治·华盛顿生平》一书，在当时产生了轰动，但

也有人指责他以歌颂华盛顿为名，宣扬联邦党人的观点。

1835年7月6日，七十九岁高龄的约翰·马歇尔在费城病逝 据说自由钟恰在此时破裂，好像在为一位重量级人物的去世表示哀悼。

詹姆斯·麦迪逊(1)

JamesMadison

美国第5任国务卿1801～1809

1751年3月16日出生于弗吉尼亚金乔治县

1769年～1771年就读于普林斯顿新泽西学院通过了律师考试

1776年～1779年先后任弗吉尼亚议会议员和州长会议成员

1779年12月当选大陆会议代表

1784年～1786年任弗吉尼亚议会议员致力于推进本州的民主改革

参加安纳波利斯会议敦促召开制宪会议

1787年～1788年参加费城制宪会议

参加《联邦宪法》的起草和定稿工作

参与并领导批准《联邦宪法》的斗争

1789年～1797年任联邦议会众议员协助起草《权利法案》

创建民主共和党

1794年9月15日与多莉·佩恩·托德结婚

1798年起草《弗吉尼亚决议案》

1799年～1800年任弗吉尼亚议会议员

1801年～1809年任美国第5任国务卿

1809年～1817年任美国第4任总统

1812年～1815年领导第二次独立战争

1826年任弗吉尼亚大学校长

1836年6月28日逝世

詹姆斯·麦迪逊，美国著名的政治家和思想家。《联邦党人文集》的作者之一，享有 宪法之父 的称号。麦迪逊早年即参加北美殖民地争取独立的斗争。邦联时期，他成为建立强大的联邦政府的主要提倡者，为《联邦宪法》的拟订和通过作出了重大贡献。联邦政府建立后，为制定《权利法案》进行了不懈的努力。他赞成杰斐逊的政治主

张和立国之策，并成为共和党的创立者和实际首领。任国务卿期间，执行中立外交政策，购买路易斯安那。总统任内进行了第二次美英战争。战后为加快国内经济建设的步伐起了作用。

早期生涯詹姆斯·麦迪逊的移民始祖于十七世纪中叶定居在弗吉尼亚的马特波尼河河畔，不久又继续迁徙，定居在奥兰治县。麦迪逊写道： 我的祖先都是种植园主，属于有名望但并不是最富有的阶层。 父亲老詹姆斯·麦迪逊（1723～1801与传主同名），是个大种植园主，有良田千顷，是个进步的社会活动家，曾在当地教区和民兵中担任过负责人，在儿子出任国务卿前不久去世。他性格刚毅，处事冷静，事业心强，麦迪逊是在他的直接护佑下长大成人的。母亲埃利诺·罗斯·康韦·麦迪逊（1731～1829）是位性格豁达、身体健壮的妇女，一直与儿子生活在一起，九十八岁时无疾而终。麦迪逊是七个手足同胞中的长子，与美国第1任总统华盛顿是表兄弟。

1751年3月16日，詹姆斯·麦迪逊出生于弗吉尼亚的金乔治县康韦港的外祖父家中。他出生时身体十分孱弱，半个月后在汉诺威教区接受了洗礼。

麦迪逊是在祖父留下的蒙彼利埃种植园里长大的。这里大约有二千公顷土地，水草丰茂，田园秀丽，远处可以望到苍翠的蓝岭山脉，环境十分宜人。麦迪逊一生为公务而奔波，同时也经常在此享受恬静的田园生活，这不仅使他换取了身心的健康，也培养了他对土地和土地劳动者的深厚感情。同 烟草殖民地 弗吉尼亚的其他种植园一样，蒙彼利埃种植园也是依靠奴隶种植烟草作为主业，每年都有大批烟草从这里运往市场。尽管如此，麦迪逊从少年时起就对奴隶制抱厌恶态度。麦迪逊对童年时代的记忆很淡薄，但有两件事在他幼小心灵的深处留下创痛：天花的流行和对法国、印第安人的战争（1755～1762）。当时的人们经常恐惧地议论可能来临的印第安人的袭击，这使得麦迪逊对印第安人抱有某些偏见。

詹姆斯·麦迪逊(2)

父母对麦迪逊的教育颇为重视，再加上他身体虚弱，所以他的启蒙教育是由父母在家中进行的。十一岁时，父亲送他到名师唐纳德·罗伯逊的学校就读，主要学习数学、地理、文法和拉丁文等科目。罗伯逊先生的治学态度虽有几分刻板，但十分严谨，讲求实效，五年的学习生涯使得麦迪逊终生获益。16岁时，麦迪逊又拜托马斯·马丁牧师为师，在学习人文和自然科学的同时，他还认真研究了神学。1769年，他进入了普林斯顿的新泽西学院。在这里，麦迪逊读书、交友、娱乐，生活丰富多彩，充满情趣。他学习的范围十分广泛，涉猎过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许多领域，尤其擅长演说，这为他后来从事政治活动提供了便利。他酷爱读书，经常手不释卷，特别喜欢读洛克、伏尔泰、孟德斯鸠等著名启蒙思想家的作品，深受启蒙思想的影响。他大学时代的几位密友大都才华横溢，抱负远大，后来成为美国独立和建国时期的风云人物，其中菲利浦·弗雷诺后来成为优秀的诗人；威廉·布雷德福在政治上初露头角早于麦迪逊，曾出任美国第2任司法部长。

在业余时间，麦迪逊喜欢散步、骑马、欣赏大自然的景色，也喜欢下棋。他还是一位出类拔萃的社会活动家，显示出天才的鼓动性和组织才能。他还养成了做事情有条不紊的习惯，看不起那些不遵守社会规则的人。有时也搞点恶作剧，但由于他一贯品学兼优，后来院长在回首往事时说，麦迪逊 从未做过或说过任何不妥的事 。由于学习勤奋，刻苦钻研，麦迪逊只读了两年大学就获得文学学士学位，提前毕业，并留校随院长约翰·威瑟斯庞进行神学和希伯来文法方面的研修。

1772年春，麦迪逊因病弃学返乡。父亲希望他承担起种植园的管理和经营工作，发展和扩大祖上留下的产业。但青年麦迪逊另有凌云壮志，他决心继续在法律和政治等领域进行研读，为将来在政治舞台上施展才华打下坚实的基础。

1774年，他取得了律师资格，但从未从事这一职业。

麦迪逊信仰圣公会的基本教义。他相信有救世主存在，但认为它并不干预宇宙和世界万物的正常运转，从这一点来看，他很接近于自然神论者。

麦迪逊身材不高，只有五英尺四英寸，身体单薄。仪表也谈不上英俊或威武，棕发碧眼黄面，鼻子有冻伤的痕迹。他衣着整洁考究，为人腼腆谨慎，还有点神经过敏，给人的第一印象并不佳。但与他相处稍久就会发现，麦迪逊具有坚韧的个性，深邃的洞察力和超人的智慧，他处事机敏灵活，但在大的原则上从未发生过动摇，这便是他日后成为一位深孚众望的政治领袖的最基本的素质和品格。

投身独立战争取得律师资格后，父亲再次动员他继承家业，肩负起管理种植园的责任，但他仍未接受。不久，他就投入了反抗英国殖民压迫的革命浪潮之中。

1774年，麦迪逊被选为奥兰治县安全委员会委员。独立战争爆发后，他立即参加了该县的民兵，被授予上校军衔，而他父亲则是该县民兵的负责人。

两年后，麦迪逊进入特权与选举委员会，鉴于他具有丰富的法学和政治学知识，他的主要工作是起草各种法律文书和一份重要的权利法案。同年又入选第一届弗吉尼亚议会，参加了起草州宪法的工作。在这次会议中，麦迪逊在法学方面的才华和爱国精神得到了初步展示。此时，他与刚从大陆会议载誉归来的杰斐逊相识，遂结下终生友谊。在州议会中，他通常支持杰斐逊提出的开明的议案。为了实现宗教信仰自由，他成了杰斐逊的弗吉尼亚《宗教自由法案》的最强有力的支持者。

1777年4月，麦迪逊竞选连任州议员失败，原因大概是他过于清高，不善于 逢迎讨好 选民。与他有姻亲关系的州长帕特里克·亨利此时帮了他一把，派他在州政会议任职。但他对这一机构十分厌恶，称它为 埋葬一切才能的坟墓 ，因为它试图侵犯行政权力。麦迪逊在该会

议任职两年，与历任州长通力合作，在处理战时事务方面成绩卓著。在此过程中，他没有间断学业，仍博览群书并主攻法律。

詹姆斯·麦迪逊(3)

由于杰斐逊的竭力推荐和麦迪逊本人作出的贡献，他在1780年作为弗吉尼亚的代表出席大陆会议。这时期，他主张增加税收以增加国家的收入，争取使乔治敦成为国家的首都。在外交上，他赞同分化欧洲列强，孤立打击英国的策略，但已流露出孤立主义的情绪。虽然他与杰斐逊私交甚笃，并赞同杰斐逊的基本原则，但他反对松散的邦联制，主张加强中央的权力。他初到大陆会议时年仅二十九岁，未露头角。但两年之后，已经成为一位享誉全国的政治家和法学专家，且学识渊博，辩才出众。

1782年，三十一岁的麦迪逊陷入了初恋的喜悦之中，他的心上人是15岁的基蒂·弗洛伊德。两人深深地堕入了情网，难分难舍，并确定了结婚的日期。在给杰斐逊的信中，麦迪逊描绘了自己的欢乐和对幸福生活的憧憬，甚至为此他准备放弃大陆会议的工作。但第二年，基蒂突然解除了婚约，与别人结为眷属，这件事使麦迪逊的情绪一度跌落到最低谷。

1783年，麦迪逊重返弗吉尼亚议会，为了忘却婚姻问题和官场失意带来的烦恼，他全身心地投入了老朋友杰斐逊的民主改革事业。经过他的努力，弗吉尼亚《宗教自由法案》终于完成了立法程序。在议会中，他领导了反对在弗吉尼亚重建主教派教会的斗争，挫败了某些议员提出的威胁政教分离思想的议案。他还极力促进了本州资源的开发工作和对外贸易。他在议会中还多次呼吁不得对异端定罪和对公职人员进行宗教考核，并提出了相关法案，经议会审议后通过。这时期他兼任商务委员会主席，致力于提高该州各港口的等级，以加强同外界的竞争。

宪法之父 在州议会期间，麦迪逊对松散的邦联体制的可靠性的怀疑进一步加大，仍坚持建立强大的联邦的主张，对此，他明确指出，脆弱的邦联制和过度的民主使国家难以应付来自国内外的巨大压力。

麦迪逊的言论和观点得到了华盛顿的赞赏，极端的联邦主义者甚至也把他视为同路人。

1786年，麦迪逊参加了安纳波利斯会议。此会议是为讨论州际贸易问题而召开的，但会议的重要之处却在于：它决定在次年召开一个讨论修改《邦联条例》的诸州会议。麦迪逊是推动会议做出这一决定的关键人物之一。

安纳波利斯会议结束后，麦迪逊转道来到弗农山庄，向华盛顿汇报了会议的情况，劝说他接受自己的主张，并参加制宪会议。

1787年于费城召开制宪会议，历时三个月，麦迪逊是带着一套宏大的制宪方案前来与会的，在这个被杰斐逊称为 半人半神的大聚会 中扮演了举足轻重的角色，从而成了宪法的总设计师之一。他草拟的 弗吉尼亚方案 成为会议上制定的新宪法的理论依据。他为建立一个联邦制的国家而慷慨陈词，起草了大部分宪法条文。他主张加强中央的权力，在联邦政府中实行分权制衡原则，建立具有民意基础的两院制国会体系。但他不同意汉密尔顿等极端联邦派的主张，而是主张建立一个能在中央与各州之间层层分权的联邦体系，确立司法部门的独立地位，并提出应由选民直接选举产生众议员。会议期间，麦迪逊对会议过程做了详细而准确的记录，为后人了解这次秘密会议提供了第一手资料。《联邦宪法》于9月17日正式签署公布。由于麦迪逊的思想主张和社会活动对《联邦宪法》的制定发生了巨大的影响，而且他还是制宪会议的主要记录者，所以许多史学家称他为美国的 宪法之父 。

为了使新宪法在弗吉尼亚得到批准，应华盛顿的强烈要求，麦迪逊又参与了争取新宪法得到批准的运动，因为华盛顿看到，在弗吉尼亚，反对宪法的势力相当强大。通过竞选，麦迪逊进入了弗吉尼亚州的批准会议，他不仅成了赞成批准一派的领袖，而且指导了会议辩论。麦迪逊有力地为联邦制和分权原则作辩护，他一再强调：新宪法将给国家带来安全、稳定和繁荣。经过极其激烈的斗争，宪法在弗吉尼亚得以批准。

詹姆斯·麦迪逊(4)

在宪法批准运动中，麦迪逊写文章阐述了他本人的宪政思想，以说明新宪法对于美利坚民族繁荣富强的重要意义，强调它优于《邦联条例》并试图消除人们对加强政府权力的恐惧心理。这些文章被编入《联邦党人文集》，成为对联邦宪法的权威性解释，麦迪逊的几篇最精彩的论文是其中的精华部分。

但麦迪逊为此也付出巨大代价。由于他在弗吉尼亚的宪法批准运动中冒犯了政治强人帕特里克·亨利，而亨利的强烈抵制使他未能进入国会参议院，后经过激烈竞争才进入众议院。

新宪法中没有权利保障条款，这与麦迪逊一贯的政治原则不符。为了弥补这一重大缺憾，麦迪逊参加了起草《权利法案》的工作。1791年，国会终于通过了宪法前十条修正案（即《权利法案》）。

国务卿在众议院任职早期，麦迪逊是华盛顿总统的亲信和重要助手，这主要是由于他在制宪运动中的杰出表现给华盛顿留下了极深的印象。他提出过许多重要的法案，其中一些通过生效，如税收法等。他在建立政府行政部门的过程中为华盛顿总统出谋划策。华盛顿的一些重要文件也出自他的手笔，如《就职演说》和《告别演说》。由于麦迪逊的卓越贡献和巨大影响，他在议会中实际上扮演着议长的角色。据此，甚至有些人认为麦迪逊在华盛顿政府中享有某些 特权 。但两人的这种蜜月关系未能持续很久。

1794年9月15日，四十三岁的麦迪逊与二十六岁的寡妇多莉·佩恩·托德在西弗吉尼亚杰斐逊县的海尔伍德举行了婚礼。1797年定居于蒙彼利埃。多莉是个俏丽活泼、体态丰腴的美人，她喜欢着丽服、戴珠宝、出入大雅之堂，举止优雅大方，待人诚恳热情，是社交界中的宠儿。她的个人魅力为麦迪逊的事业增色不少。鳏居的杰斐逊任总统期间，多莉还常常扮演白宫女主人的角色。麦迪逊当总统后，多莉的风

采更是倾倒了整个华盛顿，人们认为：她是早期美国第一夫人中的佼佼者。

但是，汉密尔顿的联邦主义与杰斐逊的民主原则很快就发生了冲突，并导致激烈的党派之争。麦迪逊的政治观点原来就与杰斐逊相近，二人的私交也相当好，很快就成为坚定的政治盟友。他们反对汉密尔顿的财政计划，认为它会使大资产阶级拥有特权从而控制政府，危害州和人民的权利。他们还认为：共和政府应建立在人民的美德和农业经济之上，政府的统治应得到人民的同意。这种主张与汉密尔顿建立英国式政体的观点大相径庭，在此基础上形成了美国最初的两大政党 共和党和联邦党。麦迪逊成为共和党的实际组织者。

麦迪逊同情法国大革命，认为它是美国理想在整个世界的传播。他认为杰伊条约是对英国的屈从，反映了美国新政府的软弱无能，美国将为此付出巨大代价，并导致美法关系恶化。他主张应加快国内经济建设的步伐，使国家独立富强，在此基础上发展与各国平等的经济和政治关系。

约翰·亚当斯出任总统后，联邦政府表现出明显的党派性，麦迪逊遂退职回乡，专注于农耕和扩建房舍，尽享家庭生活的乐趣。当他闻知政府通过了四项摧残民权的法案时，认为共和原则和人民的民主权利受到了严重威胁，遂重回政坛。

1798年，他起草了《弗吉尼亚决议案》，抨击了《外侨法》和《惩治叛乱法》，指责亚当斯政府实行政治专横，违背了宪法的基本精神和民主原则。这一文件旨在保障公众的权利免遭联邦政府的侵害，麦迪逊既关注对州权的保护，同时又不是州权至上论者。在麦迪逊起草《弗吉尼亚决议案》的同时，杰斐逊起草了《肯塔基决议案》，反对联邦党人的倒行逆施。两位老朋友密切配合吹响了反击联邦党人 恐怖统治 的号角。

1799年，麦迪逊重返州议会，以实现他重建民主法治社会的构想。这一时期，他团结各州的民主力量，反对亚当斯政府摧残民权的

政策，同时为杰斐逊当选总统运筹帷幄。

1801年杰斐逊出任总统后，把一批忠于共和原则且有能力的人充实进政府，其中麦迪逊被委以重任 出任国务卿，阿尔伯特·加勒廷被任命为财政部长。虽然他们个性迥异 杰斐逊是理想主义者，加勒廷是现实主义者，麦迪逊则是个中规中矩的实干家，但他们在工作中密切合作，形成了杰斐逊内阁的三驾马车。

詹姆斯·麦迪逊(5)

在麦迪逊任国务卿期间，美国政府奉行孤立外交政策，大幅度精简了驻欧外交机构，尽力避免卷入欧洲的纷争。

1803年，美国用和平购买的方式获得了整个路易斯安纳，使美国的领土面积扩大了一倍，还设法解决北非海盗对美国商船劫掠的问题。

此时美国仍是一个弱小的新生国家，尚无力保护自己的海上航运，面对英法的海上侵扰，外交努力又常常不能奏效。为了维护美国的中立国地位，麦迪逊草拟了《禁运法案》，断绝与欧洲的贸易。但这项措施对美国经济造成了损害，效果也不显著。因此，当公众对该法普遍表示厌倦时，麦迪逊下令废止了这项法令。

杰斐逊总统在卸任前的最后几个月里处于半退休状态，把国家政务交给麦迪逊和加勒廷处理。

总统在1808年大选中，杰斐逊总统推荐年富力强的麦迪逊为接班人。在做出了废除禁运的承诺之后，麦迪逊得到了绝大多数选民的支持，最终顺利当选。

1809年3月4日，五十八岁的麦迪逊就任美国第4任总统， 弗吉尼亚王朝 得以延续（因为美国前5任总统中有四位来自弗吉尼亚，故有此称）。

麦迪逊上任后遇到了党内外反对势力的反对和敌视，对此他在组阁时作了妥协。后来的事实证明，这不是一个得心应手的内阁班子，其中一些重要成员给他带来了不少麻烦。

麦迪逊就任总统时，美国面临的国际环境十分险恶，对外贸易困难重重，国内存在着严重的意见分歧。麦迪逊企图实施杰斐逊政府末期通过的《不交往法》，以便结束英法对美国航运的骚扰。但令人遗憾的是，欧洲列强并不关注一个新生的军事力量弱小的国家的权利和商业利益，因此麦迪逊不得不实施《第二号梅肯法》，宣布废除不交

往法，提出：如英法之中任何一国改变其做法，不再侵犯美国的权利，美国就与该国交好并对另一国重施不交往法。法国对此表示，只要美国对英国实施不交往法，法国将与美国恢复正常贸易。于是美国对英国实施了贸易惩罚措施。但这一措施所产生的效果也不明显。

1811年，在现今的印第安纳州境内发生了一次印第安人的暴动，在反英情绪的驱使下，国内舆论把此事件归咎于英国人的挑唆，因此对英宣战的舆论一浪高过一浪。麦迪逊无法抵御这一来势汹涌的浪潮，再加上他的外交政策已经走进了死胡同，于是要求国会对英宣战。

在经过了一场美国历史上耗时最长的激烈辩论之后，宣战议案在众院得以顺利通过，但在参议院遇到了较大阻力，反对派提出的同时向英法开战的议案差一点被通过。最终，议案仍得以通过。与此同时，麦迪逊也击败了党内外的反对势力，在争取连任总统的选举中大获全胜。

尽管麦迪逊早在1811年末就要求做好备战准备，但战争开始时，美国陆海军的力量仍非常弱小，根本无法与英军正面抗衡，国家也没有相应的财政计划。而且麦迪逊此时在国内还要面对强大的反战势力，特别是新英格兰反对宣战甚至以脱离联邦相要挟。

在陆战中，威廉·赫尔将军的远征军兵败加拿大；底特律战役、尼加拉河战役的失败不仅使美军蒙羞，而且也使他们丧失了战略上的主动权，并致使英军长驱直入，对美国内陆地区进行蹂躏。由于主战派和广大民众都高估了美国的军力，因此当失败来临时都显得束手无策，抱怨之声此起彼伏。

1814年夏天，英国增兵北美，发动新的攻势。他们经切萨皮克湾攻入首都，大肆劫掠破坏，国会大厦和总统官邸以及一些政府机构被付之一炬，国会图书馆也损失惨重。出逃中的麦迪逊遥望首都的大火，心忧如焚。其妻多莉逃离前冒火抢救了斯图尔特画的华盛顿全身肖像和许多珍贵物品，但她在混乱之中与丈夫走散。胜利的英军骄傲

地在美国的土地上凯旋行进，其中一支军队在经过华盛顿陵墓时竟放礼炮表示致敬，但在他们身后却留下了片片废墟。

英军蹂躏华盛顿未取得任何军事效果，相反，它在美国人民心中激起了巨大的愤怒和复仇情绪。

詹姆斯·麦迪逊(6)

令人费解的是，在与 海上霸主 英国的海战中，美军取得了惊人的战绩，其中包括1813年美军取得的伊利湖战役和泰晤士河战役的胜利。美国的私掠船也肆意追捕英国商船，并大获其利。这些战役虽不能打破英国的海上优势，却足以影响英军的士气和自信心，打乱其战略部署。

1814年，美国陆军也在巴尔的摩港大败英军，后又取得普拉斯堡等战役的胜利。

当美英双方都已对战争感到厌倦之时，和谈的大门被打开了。

但谈判之路是艰苦漫长的，直至1814年12月，双方才签订了《根特和约》，以维持战前状况为条件，结束战争。但此时历史对交战双方开了一个玩笑，由于当时通信条件的限制使缔约的消息姗姗来迟，1815年1月双方仍发生了一场新奥尔良战役，美军取得了重大胜利。

当这两个消息传到华盛顿时，麦迪逊欣喜若狂。

在这场战争期间，美国付出了巨大的物质损失，其中伤亡和失踪近一万人。战争使美国的国家安全得到了保障并缓和了国内矛盾。战争彻底结束了美国在经济上对英国的依赖，获得了真正的经济自主权，同时刺激了国内制造业的发展，使美国开始向工业强国迈进。人们把这场战争称作 第二次独立战争 。这场战争还推动了美国的军事理论和军队建设事业的发展，锻炼了一大批优秀的军事指挥人才，其中门罗、安德鲁·杰克逊等五位将军后来分别先后成为共和国总统。

战争的结束也使麦迪逊度过了执政的危机时期，他的总统任期的最后两年是在比较平稳的情况下度过的。由于在战争期间阴谋分裂联邦，联邦党在战后很快就消亡了，党派之争大大缓和。西进运动再掀高潮，促进了经济的繁荣和社会结构的变化。

1815年，麦迪逊出于对国家安全的考虑，建议大大增加拨款数额，以加强海陆常备军的建设，要求征收财产税和保护性关税。此

后，海军建设的步伐明显地加快了，对各类商品特别是美国纺织品的保护性关税增加了。

这时期，麦迪逊调整了他的经济政策，以便加快美国的工业化的步伐。1816年，他签署了《第二银行法》，以设立新的国家银行，并通过了关税条例，提高关税率，以保护发展中的民族工商业。他还对国家的交通运输和教育事业给以大力支持，如修建公路、运河，支持筹建公立学校和大学等。几年之内，美国的国力明显增长，经济生活和政治生活的面貌都发生了巨大变化。

但麦迪逊仍坚持有限政府的原则，反对政府权力的过度膨胀。在卸任前夕，他否决了关于用联邦资金来改善国内交通运输的法案，其理论依据便是：必须对宪法予以严格解释，而《联邦宪法》中并没授权联邦政府修筑公路和运河。

麦迪逊遵循了其前任创下的惯例，没有谋求第三次当选总统，指定詹姆斯·门罗作为他的政治继承人，竞选第5任美国总统。选民们对麦迪逊的政绩大力赞扬并大力支持门罗顺利当选。

晚年生活卸任后，麦迪逊回到养育了他的蒙彼利埃，决心全面退出政坛。他一面读书、写信、会友，一面致力于农场的科学化经营。他要建立一座全国第一流的农场，其目的：一是要使晚年生活过得更加充实，二是要填补几年来农场经营不善的亏空，另外要偿还不争气的继子欠下的债务。

与杰斐逊一样，麦迪逊对教育事业十分热心，赞同并参与创建弗吉尼亚大学，出任该校董事会的董事，杰斐逊去世后接任该校校长。与此同时，他还进行研究和写作，整理自己在各个历史阶段所写的论文。

1829年，麦迪逊出席了弗吉尼亚宪法会议，担任联合主席。该会议的使命是修订州宪法。这是麦迪逊卸职后公开参加的唯一一次政治活动，足见其对法制建设事业的高度关注。

詹姆斯·麦迪逊(7)

麦迪逊始终捍卫他所参与创建的联邦及其宪法。为此，他在晚年卷入了一场争论：南方人认为，各州有权宣布联邦法令违宪而无效，并可以和平地退出联邦。麦迪逊公开驳斥了这种观点，他否认了南方人主张拥有的这些权利的合法性并指出他从未有过把联邦权力授予各州的主张。

麦迪逊是个大种植园主，但他对奴隶制持否定的态度，一贯认为：长期保持奴隶制会破坏联邦。但他的主张是温和的：逐步解放黑奴，将他们移殖到国外。他退休后仍然坚持这一主张，对美国殖民协会的建设工作给以极大的关注。

麦迪逊是开国元勋中最长寿的人之一，亲眼目睹了工业革命在美国创造出的各种奇迹，看到了美国经济的繁荣和疆域的迅速扩展，同时也看到了由于黑奴制问题所导致的国内争端。而且，他的晚年生活陷入困顿，不得不出卖了一部分地产和重要的历史文件。

1836年6月28日，麦迪逊在亲属的围绕下与世长辞，葬于祖父留下的庄园的家族墓地。他的墓碑上只刻有他的姓和生卒年月，其质朴无华与墓主人的风格十分吻合。

罗伯特·史密斯(1)

RobertSmith

美国第6任国务卿1809～1811

1757年11月3日生于宾夕法尼亚的兰开斯特

1781年毕业于新泽西学院

1786年取得律师资格

1790年12月7日与其表妹玛格丽特·史密斯小姐结婚

1793年～1795年任马里兰州参议院议员

1796年～1800年任马里兰州众议院议员

1801年～1809年任美国海军部长

1809年～1811年任美国第6任国务卿

1842年11月26日逝世于马里兰州巴尔的摩

罗伯特·史密斯，美国建国初期的政治活动家。早年从军，后从事法律工作。在政治上是民主共和党的支持者，信奉杰斐逊的民主主义思想。海军部长任内支持美国对北非伊斯兰国家采取强硬政策；认真实施《禁运法》，但本人并不同意这一法令；负责对英国谈判英海军强征美国海员等问题。

大学、婚姻1757年11月3日，罗伯特·史密斯出生于宾夕法尼亚的兰开斯特的一个普通人家，父亲名叫约翰·史密斯。

史密斯的家庭并不富裕，为了改变这种境况，父亲很关注子女们的学业。父亲请了家庭教师，教孩子们学习音乐、数学和语文等科目。后来，父亲送史密斯到著名的新泽西学院（今普林斯顿大学）就读。学生时代的史密斯聪颖早慧 这是父母喜欢他并且重点培养他的主要原因，读书十分刻苦，而且涉猎极为广泛，因此始终是班上的优秀生。在所有的科目中，史密斯最喜欢的是法律，他在这方面下了不少工夫。

大学毕业不久史密斯就参加了大陆军队，投入反英独立斗争。虽说没有参加过多少实际的战斗，但毕竟经历了艰苦战争的洗礼，见了大世面，也结识了许多有才华的朋友，他在各方面逐渐成熟起来，其政治热情也日渐高涨。服役期满后，史密斯开始了他的律师生涯，很快便在法律界大展才华。

在亲人的撮合下，罗伯特·史密斯于1790年结婚成家，新娘是漂亮温柔的玛丽特·史密斯小姐。事实证明这是一场悲剧 两人是表亲关系，可能正是这一原因，他们所生的孩子中只有一个儿子长大成人。也可能是这一缘故，史密斯把自己的全部热情都集中到了工作和社会活动方面。

婚后不久，史密斯对政治活动的兴趣日益加深，遂步入政坛，并显示出惊人的才能。同当时许多进步的知识分子一样，罗伯特·史密斯十分崇尚托马斯·杰斐逊的民主主义思想。他信奉天赋人权和自由民主原则，厌恶贵族政治和专制暴政，因此反对约翰·亚当斯总统时期颁布的摧残民权的法令。

议员、海军部长1793年到1800年是史密斯初涉政坛的时期，但其成效却是十分显著的：他先后进入了马里兰州的参议院和众议院，是许多著名法案的起草者和策划者之一，对马里兰州的法制和经济建设事业作出了贡献，成为当地政坛上一颗耀眼的新星。

史密斯的政治才能和思想主张受到了杰斐逊的赏识，所以出任总统后，杰斐逊即任命他为海军部长，这虽不是非常显赫的职位，但对于史密斯这样一位资历和背景都不算深厚的人来说，已算是一项殊荣了。史密斯出色地履行了职责。

长期以来，美国商船经常遭到北非海盗的劫掠，损失惨重，美国政府不得不以赠款、赎金等形式向他们行贿，以寻求商路畅通。史密斯任海军部长后试图改变这一局面，支持派海军赴地中海保护美国商船的安全，并通过签订和约的方式打开了这条重要的贸易通道。

罗伯特·史密斯(2)

为了维护美国的中立国地位，国会通过了《禁运法案》，连续实施了一年多的时间。史密斯认为该法不足以解决美国面临的外交困境，并有损于美国的对外贸易和美法关系，但仍认真履行了使命，因为他认为美国的主权和尊严必须得到维护。后经商议，美国政府宣布废除不交往法，提出：如英法之中任何一国改变其做法，美国就与该国交好，并对另一国重施不交往法。法国对此做出了积极的反应，于是美国与之恢复正常贸易，对英国实施了贸易惩罚措施，但效果不甚明显。史密斯还多次与英国交涉，以期通过外交途径解决两国间悬而未决的问题，从而平息两国的海上冲突。但由于种种复杂的原因，美英之间的矛盾冲突愈演愈烈。

国务卿鉴于史密斯在内阁中的出色表现和不凡的能力，詹姆斯·麦迪逊出任总统后委任他为美国第6任国务卿。此事竟播下了内阁不和的种子，因为史密斯与财政部长加勒廷积怨甚深，而后者则是总统最亲密的朋友和助手。

史密斯就职不久便参加了反对加勒廷的活动，与部分反对财政部长的议员结成了政治帮派。这一分裂很快公开化，就连加勒廷和史密斯的妻子也在公开场合发生了争吵。后来，麦迪逊与史密斯之间在一系列对外政策问题上表现出严重分歧，特别是在对英法两国的态度的问题上，总统主张继续执行前总统杰斐逊的既定政策，而史密斯则倾向于与英国人交往和通商，反对对英国实施不交往法，在一些场合表达了自己的不满情绪。结果麦迪逊对史密斯完全失去了信任，经常越过史密斯直接插手国务院事务，有时，关于外事问题的决定竟然是总统在财政部长的办公室里做出的。而加勒廷则用辞职向总统施加压力，要求将史密斯赶出内阁。加勒廷是麦迪逊最信任的内阁成员，为了挽留住加勒廷，麦迪逊答应了这一要求。因此在这场内部斗争中，史密斯最终成了牺牲品。

一天，总统与史密斯做了一次长谈，在指出他犯下的一系列过失后，要求他辞去国务卿职务，改任驻俄国公使。史密斯起初同意了，但事后认为这是一场 阴谋 ，因此，他用拒绝出面迎接俄国官方代表团的方式，回绝了总统的任命。此后，史密斯收集了大批证据，揭露抨击他的政敌。

1811年5月，罗伯特·史密斯返回巴尔的摩，一方面重操律师业务，一方面继续从事政治活动，并著书立说，回顾自己的政治生涯。但他再也未能重返联邦的政治大舞台。晚年的史密斯仍然十分活跃，频繁出没于各种社交场合，以不同的身份在各种社会团体和实业界服务。

1842年11月26日，罗伯特·史密斯病逝于马里兰州巴尔的摩，享年八十五岁。

詹姆斯·门罗(1)

JamesMonroe

美国第7任国务卿1811～1817

1758年4月28日生于弗吉尼亚的威斯特摩兰

1774年～1776年就读于威廉·玛丽学院

1776年～1779年参加独立战争并几度负伤

1782年当选弗吉尼亚州议会议员

1786年取得律师资格

1787年当选弗吉尼亚州议会议员

1790年当选美国参议院议员

1794年～1797年任美国驻法国公使

1799年～1802年任弗吉尼亚州州长

1803年参加购买路易斯安那的谈判

1803年～1807年任美国驻英国公使

1811年～1817年任美国第7任国务卿其间曾兼任陆军部长

1817年～1825年任美国第5任总统

1819年通过签订《拉什-巴戈特条约》使美国获得佛罗里达

1820年签署 密苏里妥协案

1823年提出所谓 门罗主义

1826年任弗吉尼亚大学董事

1831年7月4日在纽约去世

詹姆斯·门罗，美国著名政治家、外交家。早年参加独立战争。他是《邦联条例》的制定者之一，也是《权利法案》的有力支持者，并与杰斐逊等人共同创建了共和党。门罗是一位技艺娴熟的外交家，著名的 门罗主义 是与他的名字联系在一起的，对美国外交产生了深远影响。

早年生涯1758年4月28日，詹姆斯·门罗出生在弗吉尼亚威斯特摩兰一个种植园主的家庭里。其祖先是来自英格兰的移民，据说是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三世的后代。1648年8月，门罗的曾祖父安德鲁·门罗因参战被俘被流放到北美，因此成为门罗家族的移民始祖。当门罗的父亲斯彭斯·门罗成年时，已是弗吉尼亚小有名气的种植园主了，拥有大量地产和数十名黑奴。斯彭斯·门罗还是一个进步的社会活动家，曾与乔治·华盛顿等人一起反抗英国的压迫。门罗的母亲伊丽莎白·门罗是威尔士人的后裔，受过良好的教育，是一位贤妻良母型的女性，她去世于斯彭斯·门罗之前。这是一个幸福和谐的小康家庭，门罗是父母最喜爱并寄予厚望的长子。

斯彭斯·门罗十分关心子女的教育问题，在门罗牙牙学语时就开始教他读书识字，十一岁那年送他到坎贝尔敦学校就读。这是一所远近闻名的学校，管理严格，藏书众多，环境十分清静优雅，有不少名师在这里执教。在学校中，门罗初步显示出他的优越天赋，他大量地浏览各种图书，并对法学、文学和政治学产生了极其浓厚的兴趣。

1774年，门罗的父母双双去世。此时门罗刚满十六岁，根据当时流行的长子继承法，他成了家族产业的传人和三个弟弟的监护人。但志向高远的门罗不愿放弃学业，就在同一年，他进入了威廉·玛丽学院就读。

此时的门罗少年老成，风华正茂。他身高六英尺，灰色的头发稍有卷曲，衣着虽不算时髦，却总是大方合体，浑身充满了朝气和韧劲。他平时最喜欢的事情是读书和思考问题，在学校图书馆中，他是最常见的一位读者，业余时间也爱骑马和打猎，但毫无当地富家子弟的那种浮华之气。他性格内向率真，对人坦诚相见，但心地柔软，善解人意。在社交场合，他显得更为低调谦和，不事张扬甚至有些羞涩，对于别人对他的评论比较敏感。不过，他具有很强的个人修养和自我控制力，坚持不对他人进行个人攻击的原则。

这时期北美的气氛已不能使门罗安心地在校学习了，不断高涨的反英浪潮使学生们充满了革命激情。

1775年6月，列克星顿的枪声揭开了独立战争的序幕。在爱国精神的驱使下，门罗会同一部分同学袭击了殖民当局。不久他毅然投笔从戎，奔赴充满危险的战场，从此便投身于美国的政治大舞台之中。

詹姆斯·门罗(2)

投身独立战争1776年3月，门罗参加了弗吉尼亚第三团，该团团长威廉·华盛顿是大名鼎鼎的乔治·华盛顿的近亲。由于训练成绩优异，战斗异常勇猛，他很快就连升两级，领中尉衔。不久，第三团加入了乔治·华盛顿的

队伍。在美国众多的开国元勋中，门罗是唯一一位在独立战争中受过伤的人。在跟随华盛顿参加的第一次战斗 哈里姆战役中，他受了轻伤，但坚持不下火线。在同年末爆发的特伦顿战役中，他冒着猛烈的炮火率部猛冲，因重伤而被抬下战场，这次负伤使一颗子弹永远留在了他的体内。后来有人认为：正是这颗子弹使门罗最终登上了总统的宝座。

在独立战争中，门罗先后还参加了怀特普莱恩斯、布兰迪温等一系列重要战役，均有英勇表现。华盛顿将军非常赞赏他的英勇无畏精神，其军衔不断晋升，直至中校。但门罗并不甘久居人下，他试图组建一支自己的军队驰骋疆场，为此，他在1778年末返回家乡。他的这一努力未获成功。时任弗吉尼亚州州长的托马斯·杰斐逊赏识他的才华，把他留在自己身边工作，从此开始了二人长达半个世纪的伟大友谊。

战争后期，门罗开始系统地学习法律，杰斐逊不仅像师长一样给予他诸多帮助，而且对他的一生都产生了重大影响。1782年，门罗当选为弗吉尼亚州议员，以其领导才能和奉献精神而享有盛誉。不久，又入选邦联议会，是最年轻的议员之一。在此期间，他反对给予西班牙在密西西比河自由航行的权利，主张邦联有权协调国内外贸易，支持用比较民主的方式解决西部土地问题，鼓励西进运动，支持麦迪逊等人的建立强有力的政府的主张。

在军队服役时期，门罗曾结识了一位美丽的小姐 南妮·布朗，开始了他的初恋。但不到一年他们便不欢而散，因为门罗对这位女友强烈

的占有欲早已感到厌倦，他希望在美国的政治大舞台上自由驰骋。1785年，门罗作为国会代表住在纽约期间，一位名叫伊丽莎白·科特里特的小姐引起了他的注意。她黑发碧眼，眉清目秀，曾一时倾倒了当时的许多政界人士，其父是一位军官兼富商。两人一见钟情，于1786年2月16日结为秦晋之好。

新婚的喜悦冲淡了门罗的政治热情，使他萌生了过安逸生活的想法。在离开众议院之后，门罗曾一度脱离了喧闹的政坛，回到家乡办了一个律师事务所，并建造了优雅的居所 白杨草地庄园，打算在这里过安宁平静的私人生活。但这种生活并没有持续太久。门罗夫妇共生育了三个孩子，但只有两个女儿长大成人。门罗夫人是个传统的淑女型的女性，不善言谈和交际，又患有严重的慢性病，这大大限制了她社交活动的范围。在门罗入主白宫期间，她未能很好地行使白宫女主人的角色，因此在美国第一夫人的发展史中，她未能留下什么痕迹。但这并没有影响她与门罗的感情。

在制宪时期的全国性大辩论中，门罗的观点有些与众不同。他赞同加强中央的权力，但反对通过《联邦宪法》，因为他一贯崇尚杰斐逊的民主主义，反对汉密尔顿的集权主张，认为宪法大大忽视了州和地方的权利。直到他得知将要制定《权利法案》时，才同意批准宪法。联邦政府成立之后，门罗参加了联邦参议员的竞选，败在了麦迪逊的手下。但他并不气馁，1790年终于竞选成功。在国会中，他成了杰斐逊最亲密的战友，共同反对联邦党人的各项政策，捍卫民主共和原则。他反对汉密尔顿的一揽子经济政策和强化联邦权力的措施，反对政府执行的亲英外交政策，赞赏并支持法国革命。他曾提出过一项要求参议院向公众开放的议案，获得了通过。为了与汉密尔顿的联邦党相抗衡，他协助麦迪逊联络各地的反汉密尔顿分子，从而创建了共和党，加剧了美国的党争。他在制订该党的政治策略，协调各州反联邦党势力和加强新闻宣传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此，他成了汉密尔顿的死敌。

詹姆斯·门罗(3)

外交官、州长、国务卿由于门罗是著名的亲法人士，所以华盛顿总统于1794年任命他为驻法国公使，以安抚担心美法关系破裂的共和党人。门罗同情法国革命人士，但华盛顿主张不卷入欧洲的事务，而亚当斯、汉密尔顿等人实际上持亲英立场，这使得门罗在处理日常事务时常常感到左右为难。但法国人了解他的政治态度，于是，门罗在巴黎成为最受欢迎的外国人。法国政府让他享受了各项殊荣，盛情邀请他参加各种官方和民间的重大活动，而门罗则在许多场合公开热情赞颂法国，发表支持法国革命的言论。他的一系列言行激怒了华盛顿政府，认为他破坏了美国一贯奉行的中立原则。《常识》一书的作者，杰出的民主主义者托马斯·潘恩此时被囚禁在巴黎，门罗设法营救了他，并让他在自己的官邸养伤。而潘恩却不合时宜地大骂华盛顿见死不救，美国政府认为这是由于门罗从中进行了挑唆。1794年末签订的《杰伊条约》在美国引发了新一轮争论。门罗厌恶这一条约，认为它使美国付出了巨大代价，但鉴于自己的身份未公开表态，因此他被召回国内，因为华盛顿希望他站在政府的立场上公开支持这个条约。回国后，门罗公开抨击了政府的外交政策。

1799年，门罗出任弗吉尼亚州州长，在该州的建设中卓有建树。其间，他加强立法工作，促进经济、文化事业的发展，与麦迪逊团结广大民主共和党人，积极为1800年的大选作准备。

杰斐逊出任总统后，于1803年派遣门罗出任赴法特使，协助公使利文斯顿与法国人洽谈购买广袤的路易斯纳的问题，以避免出现拿破仑把自己的帝国建立在北美的局面。其实，此时拿破仑为了称霸欧洲，已放弃了他的 美洲帝国 的计划，因此法国方面做出试探： 美国愿为购买整个路易斯安那付多少钱？ 事情已经超出了门罗和利文斯顿的权限范围，但他们仍当机立断，迅速与法方达成了协议，以区区小

钱：一千五百万美元完成了这笔交易。这一事件使门罗的声名更加煊赫。

1803年，门罗出任驻英国公使。在伦敦的四年中，他日理万机，为完成艰巨的外交使命昼夜操劳，但因种种原因，其努力很少取得成功。他试图说服英国结束与美国在公海上的摩擦，未果。他曾前往马德里，协助平克尼就划定路易斯安那边界和西班牙让出佛罗里达问题进行谈判，这项使命也未能完成。1806年，通过艰苦的谈判，他和平克尼终于与英国就一个通商条约达成了协议，由于协议仍未解决两国在公海上的摩擦问题，因此在国内未获通过。门罗认为这是政府的重大失误，因为该条约已向这一目标迈进了一大步，并且保护了美国的重要商业利益。

1807年底，门罗回国返乡，暂时赋闲。他的良师益友杰斐逊在该州的卢度恩县奥克希尔为他设计了一处住所，让他在安静的环境中处理公务。

在一些朋友的鼓励下，门罗参加了1808年在弗吉尼亚的总统竞选。由于是仓促上阵，当然不会取得成功，况且他的对手是得到杰斐逊总统鼎力支持的老到的政治家詹姆斯·麦迪逊。

1810年，门罗经过充分准备参加了州议会竞选。这一次他取得了成功，先是入选州议会，第二年又出任弗吉尼亚州州长。这时，由于财政部长加勒廷与国务卿史密斯之间争斗激烈，使内阁处于危机之中，麦迪逊总统捐弃前嫌，任命门罗出任国务卿。门罗之所以被任命还有另一缘由：面对党内外的危机，他主张停止对麦迪逊的攻击，再加上杰斐逊从中调解，双方的矛盾得以缓和。这一任命恢复了二人之间的友谊。但麦迪逊的这一任命也使他遭到了某些人的恶意攻击，指责他有意建立 弗吉尼亚王朝 。

任国务卿之初，门罗试图以和平方式解决美英之间的纠纷。但不久他便发现，这两个国家积怨太深，已经走到了爆发战争的边缘。面对英国人在海上的侵扰，国内的战争舆论已势不可挡，如果不顺应民

意，对于麦迪逊政府来说，结果将是灾难性的。在与英国达成妥协的最后希望破灭后，门罗向总统表达了自己的上述看法。门罗的态度对美国最终对英宣战起了重要作用。作为当时 战鹰派 的主要人物，门罗甚至主张通过这场战争，夺取英属加拿大。

詹姆斯·门罗(4)

1812年，战争爆发后，陆军部暴露出情报不灵，指挥调度不力等重大缺陷。门罗试图对军权加以控制，但受到陆军部长阿姆斯特朗的阻挠。美国是打着争取 自由贸易和海员权利 的旗号进行战争的，但国内却存在着强大的反战势力，再加上准备和指挥不力等原因，所以战争初期的局势十分混乱，美军连遭败绩。英军于1814年夏季在马里兰一带登陆。门罗认为形势已到了危急时刻，遂亲自率部侦察，发现敌人的战略意图是攻占首都。于是他下令将所有的重要文件和一些珍贵的文本转运出去。

不出所料，华盛顿不久便陷落了，人们把责任归于阿姆斯特朗玩忽职守。总统希望由门罗出任陆军部长一职。但门罗婉言谢绝了，只同意兼任这一职务，其原因大概是由于他听从了一位亲信的进言：战争旷日持久，如果其中出现重大闪失，将会影响他当总统。从此时到战争结束，门罗殚精竭虑，夜以继日地工作。他正确地运用战略战术，选贤任能，扩充军队，并设法重新鼓舞起将士们的士气。战局很快发生了根本转变，美军迅速走向胜利。许多人都把形势的根本好转归功于门罗的力挽狂澜。

战争结束后，美国的经济迅速恢复，国家百废俱兴，门罗的威信和知名度也迅速攀升。他办事干练，资深功高，但待人坦诚，雍容大度，能与各种类型的人共事。由于他在1812年战争中显示出了卓越的才能，因此前总统杰斐逊和现任总统麦迪逊都非常赏识他，年轻的国会议员们对他更是无比钦佩。众望所归，使他轻而易举地获得了总统的提名。门罗在竞选中几乎没有遇到什么抵抗，坐等着当选消息的到来。

总统任期在1816年大选中，门罗轻松地以绝对优势战胜了联邦党候选人鲁弗林·金，成为 弗吉尼亚王朝 的最后一代传人。1817年3月4日，门罗出任美国第5任总统。

此时，美国政治稳定，经济繁荣，人民生活普遍改善。门罗认为，在这个升平时代，可以通过消弥党派竞争，将政府建立在稳固的基础之上。因此在组建内阁时，门罗做了认真的选择，争取把共和党内的杰出人士选入内阁，其中，国务卿约翰·昆西·亚当斯和陆军部长威廉·卡尔霍恩都是当时政坛上的重量级人物。此时，联邦党由于在战争中搞分裂而逐渐消亡，门罗对其党人采取了温和的安抚政策。

门罗是最后一位亲身参加过独立战争的总统，又奉行全国和解政策，在人们中间享有较高声望。为了使政府更具有全国性的权威，门罗上任伊始就对北部新英格兰地区进行了友好的巡视，因为该地区曾是联邦党人的大本营，许多人对1812年战争始终持强烈反对态度。在此之前，没有任何一位总统敢于冒险走这样远的路外出旅行。这次巡视持续了三个月，深入到了北方许多地区，赢得了广泛的赞誉。因此和睦时代 成为门罗总统任期的代名词。

抓住政局稳定的大好时机，门罗政府加大了经济发展的步伐。政府继续实行保护关税政策，大力发展工商业和交通运输业，推动农业的改良和农业机械的使用，政府对公共事业也给以大力资助。由于在国内建设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绩，所以在1820年的大选中，门罗几乎以全票连任总统，就连老联邦党人，第2任总统约翰·亚当斯也投了他的票。唯一的一张反对票来自于新罕布什尔州州长威廉·普卢默。有人认为，普卢默此举仅仅是为了把全体一致通过的荣誉保留给华盛顿一人。

门罗拒绝政党政治，尊重立法权的独立，主张对宪法进行严格解释。但他主张推进国内改革，所以签署了几项改善国内事业的议案，其中比较重要的是建立海岸防务体系的计划和一项旨在推进公共设备建设的宪法修正案。他还批准了《规划法案》，以便将来加强市政建设事业，等等。

詹姆斯·门罗(5)

但 和睦时代 并未持久，奴隶制度和保护主义成为制造不和的两大因素，很快使全国陷入动荡不安之中。1819～1821年，又爆发了美国历史上第一次经济大萧条，致使税收锐减，经济凋敝。为了缓和经济危机，门罗倡导厉行节约，并采取措施稳定财政，但由于他的经济思想比较保守，所以成效不够显著。这次萧条无疑使人们感到失望，加剧了社会分裂。

密苏里危机加速了社会分裂的过程。1819年2月，密苏里要求作为新州加入联邦。在该州是否保留奴隶制的问题上，政坛上发生了严重的分歧，并引发了一场全国性的大辩论。门罗对此仍然坚持中间路线，尽量不直接对国会施加影响。1820年1月， 妥协大师 亨利·克莱提出著名的《密苏里妥协案》，主张密苏里作为蓄奴州加入联邦，从马萨诸塞州中分离出缅因作为自由州加入联邦，旨在维持南北双方的平衡，避免任何一方采取极端行为。门罗对该妥协案持犹疑态度，其原因，一是他同情南方，二是不愿直接干预这一棘手的问题。但后来他仍签署了该法案，因为他担心否决可能导致南北分裂和联邦的解体。

门罗主义作为行政首脑，门罗在各方面都展示出了卓越的管理才能，尤其是在外交领域。他虽然很少直接参与外交谈判，但十分注意就重大事务征求阁员们的意见，并牢牢地把握着决策大权。

门罗上任不久，就遇到了棘手的佛罗里达问题。长期以来，西属佛罗里达的塞米诺尔印第安人不断越过边界，与美国边民发生纠纷。由于此事有英国人插手，西班牙当局无意介入，门罗政府便派安德鲁·杰克逊率三千军队入侵佛罗里达。杰克逊将军强悍鲁莽，捣毁了塞米诺尔人的村庄，不经审判就绞死了两个亲英的印第安人酋长，并对两个挑起事端的英国人（罗伯特·安布里斯特和亚历山大·阿巴斯诺特）执行了死刑，然后继续深入，驱逐了西班牙总督，占领了彭萨科拉要塞，并派军驻防。这一事件在内阁中掀起轩然大波，几乎所有的人都

谴责杰克逊的行为越权，国际舆论对美国也很不利。只有亚当斯一个人坚持杰克逊的行为是正当的。门罗审时度势做出定夺：杰克逊的做法是正当的，同时把夺占的要塞归还西班牙。塞米诺尔战役使西班牙确信，美国人夺取佛罗里达犹如探囊取物，由此产生了出售佛罗里达的想法。门罗抓住这一时机，于1819年与西班牙签订了《亚当斯-奥尼斯条约》，规定：美国从西班牙手中获得佛罗里达并划定双方边界，美国为此向西班牙支付五百万美元。

1817年，国务卿理查德·拉什与英国签定了《拉什-巴戈特条约》，最大限度地削减了美英双方在五大湖上的海军力量，撤除该地区的边境军事工事。该条约经受了历史的考验，稳定了美加边境的安全和秩序。

自18世纪以来，拉丁美洲革命给世界殖民体系以沉重打击。欧洲的 神圣同盟 决定镇压拉美革命，恢复旧秩序，各列强国都对拉美存有觊觎之心。英国是美洲市场上最大的既得利益者，因此反对其他欧洲列强介入，企图实现其对拉美的经济控制。

1823年，英国外务大臣坎宁向美国建议：英美联合发表一项声明，即让拉美独立，反对欧洲的干涉。英国认为，此举不仅可以使其保住拉美市场，还可以防止美洲各共和国的联合。面对复杂的局势，门罗曾向杰斐逊讨教对策。杰斐逊的基本观点是：美国应避免卷入欧洲的纷争，也不允许欧洲列强干涉美洲事务，同时认为可以考虑英方的建议。但约翰·昆西·亚当斯对英国的建议怀有重重疑虑，经过反复权衡，他认为：美国必须单方面采取行动，否则只能在英国的阴影下亦步亦趋。门罗最后采纳了亚当斯的主张，认为这并不违背杰斐逊的基本原则。

1823年12月，门罗总统发表了年度咨文，阐明美国的外交原则：美国不干涉欧洲事务和欧洲列强现存的殖民地和保护国，但欧洲列强也不得干涉美洲事务和在美洲进行新的殖民扩张。这个咨文的内容后来经充实修订，被称为 门罗主义 。这项声明当时仅仅在美洲有较强烈

反响，并引起英国的抗议，在世界范围内并未受到重视，但它后来成为美国外交政策的基本特征，其影响十分深远。

詹姆斯·门罗(6)

桑榆暮景由于夫人生病，门罗于1825年卸任数周后才离开白宫。长期的公务生涯使他的庄园疏于管理，并因此而债台高筑。他向政府要求付给他过去服役时欠他的酬金，但这一要求迟迟未得到解决。好在他经营农场有方，没几年就赚了一大笔钱，生活也逐渐富裕起来。多年后，国会才勉强把他所要求款项的一半付给了他。

1830年，门罗夫人去世了。他难耐奥克山庄的孤寂，不得不卖掉家产，搬到纽约与女儿同住。

退休后，门罗与杰斐逊、麦迪逊的关系更加密切了。他们书信往来，议论时政，缅怀过去。1829年被选为弗吉尼亚制宪会议联合主席。门罗曾担任过弗吉尼亚大学评议委员。作为一个优秀的政治家和法学家，门罗直到晚年还在为建设一个真正的宪政国家而操劳，为此，他专门对西方古典宪政制度进行了深入的研究。

1831年夏天，门罗的人生航船驶入了最后的航程。他一直为病痛所困扰，咳嗽不止。1831年7月4日下午3点15分左右，由于心力衰竭，他在家中平静地死去。他是在独立纪念日去世的第三位总统，享年七十三岁。

约翰·昆西·亚当斯(1)

JohnQuincyAdams

美国第8任国务卿1817～1825

1767年7月11日生于马萨诸塞的布伦特里即今昆西

1778年、1780年两度随父亲前往欧洲

1780年就读于莱顿大学

1781年～1782年担任驻俄国宫廷的外交官弗朗西斯·达纳的私人秘书

1785年～1787年就读于哈佛大学

1794年～1801年先后任驻荷兰、葡萄牙、普鲁士等国公使

1797年7月26日与路易莎·凯瑟琳·约翰逊结婚

1799年与普鲁士签订《普鲁士 美国条约》

1802年任马萨诸塞州参议员

1803年～1808年任国会参议员

1809年～1814年任首任驻俄国公使

1814年参加对英谈判签署《根特条约》

1815～1817年任驻英国公使

1817年～1825年任美国第8任国务卿

1819年签订《亚当斯 奥尼尔条约》为美国购得佛罗里达

1825年～1829年任美国第6任总统

1848年2月23日逝世

约翰·昆西·亚当斯，美国著名外交家、政治家。美国第8任国务卿和第6任总统。他与第2任总统约翰·亚当斯是美国历史上第一对 父子总统 ，小亚当斯也是为数不多的学者型总统。少年时代即跻身外交界，在世界外交史上被传为佳话。国务卿任内与西班牙达成协议，使美国获得佛罗里达；在拟定 门罗主义 的过程中起了关键作用。总统任内主张广义解释宪法，执行强有力的国家政策。

青少年时代亚当斯家族第一个到达北美洲的人叫亨利·亚当斯，是一位农场主兼商人，原籍在英国的萨默塞特郡。1640年，亨利·亚当斯携家人漂洋过海来到美洲，定居在马萨诸塞的布伦特里。

亨利的孙子是小亚当斯的祖父，名叫约翰·亚当斯（1691～1761），年复一年地在自己的土地上耕作，农闲时还做做手艺活，以补贴家用。他还积极参加社会活动，曾先后在市政部门和警察局等机构中任职。热衷于政治似乎是亚当斯家族的一个重要特征。小亚当斯的父亲便是大名鼎鼎的美国第二任总统约翰·亚当斯（1735～1826，与其父同名），他在小亚当斯任总统时去世，小亚当斯的一生似乎都生活在他的影响之中。小亚当斯的母系祖先可以追溯到英格兰国王爱德华三世。他的曾外祖父叫约翰·昆西，是马萨诸塞的一位著名政治家，曾任州长会议主席，在小亚当斯出生后不久去世。由于受到良好的家教，小亚当斯的母亲艾比盖尔·史密斯·亚当斯是一个既开明又博学的贤淑女性。

小亚当斯是家中的长子，童年和少年时代是在独立战争中度过的，战火纷飞的岁月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八岁那年，他曾与父亲共同目睹了邦克山战役的惨烈景况，这使他第一次萌发了为美利坚民族的伟大事业而奋斗的信念。由于战乱，小亚当斯在家中接受了启蒙教育，母亲在小亚当斯身上倾注了大量心血和殷切的期望，设法培养他多方面的才艺。十岁时，他已能熟练地背诵莎士比亚的许多名作了。由于父亲长年在外忙于公务，少年亚当斯还担负起家庭中男子汉的责任，这进一步促成了他的早熟。

从十岁开始，小亚当斯随同父亲长期出使欧洲。他先后在一些著名的学校和科学院读书，其中包括巴黎的帕西学校和荷兰的莱顿大学。这是他住读时间最长的两所学校，主要学习文学、自然科学、美术、音乐等科目，课余时间则由父亲指导学习法律和政治学。在他稍稍长大一点时，曾给自己的父亲当过一段秘书。

欧洲的求学经历使他获益匪浅，他至少已经精通了五国语言，对于国际事务的了解已经超过了许多职业外交家，并且深受欧洲历史文化和启蒙精神的熏陶。

约翰·昆西·亚当斯(2)

1781年，小亚当斯担任美国驻俄国的外交官弗朗西斯·达纳的秘书，他只身一人穿越数国来到俄国。虽然他当时只有十四岁，并且是第一次涉足外交界和政坛，但他已经在尝试用政治家的眼光去看问题。十五岁时，他离开俄国前往海牙与父亲会合，只身横跨整个欧洲。这次旅行大大开阔了他的眼界，丰富了他的人生阅历。

回国后，小亚当斯进入哈佛大学二年级就读。虽然此时父亲已经是一位享誉国内外的著名政治家，但小亚当斯毫无纨绔子弟的不良习气，他志存高远，刻苦攻读，在历史学、古典文学以及数学等方面都获得了长足的进步，以年级第二名的优异成绩毕业。随后，他专心研修法律，结业后进入律师界。

小亚当斯虽然精通律师业务，但多年的海外生活已使他的热情全部转移到了政治领域，因此他把主要精力用于写作政论文章上面。此时，小亚当斯在政治上主要受父辈的影响，坚信联邦主义的各项原则。他是一名持独立见解的联邦党人。

这时的小亚当斯已是一位二十岁出头的青年。他身高五英尺七英寸，衣着朴素，仪表堂堂。虽说患有神经衰弱等多种慢性病，但他的身材匀称而矫健，办起事来有一股坚持不懈的韧劲，再加上说话的声音很高，所以总是显得精神饱满。他的业余爱好甚广，喜欢打台球，读书，记日记，骑马，看戏，种植花草，到大自然中漫步，还喜欢品尝美酒。他还有一个怪癖：喜欢在河中裸体游泳。这个习惯伴其终生。据说，他当总统时的一次裸泳中，衣服不慎被大风刮走，非常尴尬地返回白宫。他还是一个虔诚的基督徒，按时做礼拜，每天都要诵读《圣经》，但并不相信上帝能主宰一切，认为宇宙和天地万物有其自身的运动周期和规律性。小亚当斯既感情丰富，又含而不露，显得颇有城府，具有典型的双重性格。但他的政敌们对他的印象很糟糕，

说他孤僻冷漠，令人难以接近。但就是这样一个人，却成了一位颇有作为的外交官，并最终登上了美国总统的宝座。

外交生涯此时，由英法矛盾所引发的国内党争正在日益激化，华盛顿政府奉行的外交政策遭到民主共和党人的猛烈抨击。由于小亚当斯发表的文章一再为政府辩护，其政治主张为华盛顿总统所赏识，而且，他是为数不多的精通多种语言并通晓国际政治的美国人之一，所以1794年，他被任命为驻荷兰公使，当时他只有二十七岁。

早在独立战争期间，老亚当斯经谈判向荷兰贷了一笔数目相当大的贷款，以支持独立战争和美国的信用。小亚当斯的使命是维护美荷之间的友好关系，观察欧洲的政局变化，并帮助美国政府逐步偿清贷款。但此时欧洲的局势急剧动荡，在他到达荷兰时，这里已处在拿破仑军队的占领下。第二年，他在出使葡萄牙的途中得到急电，父亲已就任总统，任命他为驻普鲁士公使。

年轻时的小亚当斯精力充沛，感情细腻，爱情生活充满浪漫情调。他的初恋是在法国经历的，他首次看到一位女演员的演出就成了她的崇拜者，但由于天生的虚荣心作怪，他始终未能当面向她表达爱意。多少年来，她一直是他心目中最完美的形象。在婚前所接触的女性中，他与玛丽·弗雷泽之间的爱情最浪漫深沉。相恋时他们都在二十岁上下，相互难分难舍。但母亲告诉他：过早的恋情会断送一个有才华的年轻人的远大前程。理智终于拆散了这对情侣。

约翰·昆西·亚当斯(3)

出使欧洲时，小亚当斯在伦敦巧遇了他的童年好友路易莎·凯瑟琳·约翰逊，遂约定了终身。路易莎时年二十二岁，身材窈窕，气质高雅，她的父亲是美国的一位外交官兼商人，母亲是一个地地道道的英国人，而她本人也出生于英国。老亚当斯起初反对儿子与外国人结婚，但很快就转变了态度，赞成这一婚事，所以路易莎成了美国历史上唯一一位出生于外国的第一夫人。二人感情甚笃，婚后生活可谓幸福美满。这一婚姻并非没有经历考验，路易莎长期患病，跟不上丈夫快节奏的生活步伐，生活方式也有很大差异，因此常郁郁寡欢，极为敏感，甚至有时产生幻觉，感到周围的人在虐待她。但他们最终超越了这些障碍，恩恩爱爱生活了五十多年，养育了四个孩子。其中小儿子查尔斯·弗朗西斯·亚当斯是他们的骄傲，后来成为著名的废奴战士和外交家，内战时期被林肯总统任命为驻英公使，在使英国对美国内战保持中立立场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小亚当斯出使普鲁士四年，其间，他的政治和外交能力有了很大提高，工作成绩也十分卓著，以致美国政府常常是根据他提供的情报来制定对外政策的。

1799年，他与普鲁士签署了《普鲁士-美国条约》，促进了双方的贸易往来。

1801年，小亚当斯离任回国。这时，父亲已经卸任，小亚当斯未能再获得外交官职位，回波士顿重执律师业。

1802年，他被选入马萨诸塞州参议院。这一时期，他成了国内政坛上最活跃的青年政治家之一，政治声望不断上升。

1803年，小亚当斯在联邦党人的支持下当选国会参议员，但他坚持按照自己的原则独立行事，而不肯听任该党党魁的操纵。他支持杰斐逊总统的重大决策，赞成路易斯安纳购地和禁运（小亚当斯之所以赞同购买路易斯安纳是从国际政治的角度考虑问题的，他认为此举将

使法国在北美的势力受到最沉重的打击），这些举动使他大大超越了党派的界线，触怒了某些党内强人。于是，联邦党领导人着手策划把他排挤出参议院。对于同党们的阴谋小亚当斯早有预料，他于1808年6月毅然辞职，告别政坛，进入哈佛大学任教，充分展示他在语法修辞和语言学方面的才华。

1809年，詹姆斯·麦迪逊出任总统，他没有忘记小亚当斯对共和党人的支持和为此付出的代价，立即派他出使俄国。这一重要任命重新激发了小亚当斯的政治热情和雄心，他立即带上妻子和小儿子匆匆踏上了旅途。小亚当斯是首位为俄国正式接纳的美国公使。此时，小亚当斯已经是一位成熟的政治家和外交官了，实际上，欧洲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大都是由他传至华盛顿的，由于政府很重视他的意见，因此对政府制定外交政策产生了很大影响。他与沙皇亚历山大一世建立起了特殊的友谊，经常与沙皇聚会，聊天并充分利用这一关系为美国谋利。在他的游说下，俄国允许美国商船自由地利用俄国的港口，美俄贸易也得到了较快的发展。通过俄国，美国还改善了与北欧国家的关系。

1812年俄法战争爆发后，小亚当斯与俄国人共享遭受入侵和最后胜利的忧乐，并把这段曲折的历史写成精彩的报告，传回国内。此时，美国第二次独立战争爆发，他认为战争是一件不应该发生的事情，但或许是对美利坚民族的一次考验。

1813年，小亚当斯参与并领导了与英国进行的关于结束第二次独立战争的谈判。谈判进行得十分艰苦，一直持续到1814年圣诞前夕，双方才达成协议，签署《根特条约》，最终结束了战争。

1815年时他出公差到巴黎，正巧碰上了拿破仑从囚禁地厄尔巴岛凯旋回归，重建他的帝国。小亚当斯怀着惊叹和复杂的心情目睹了这一历史奇观。在出使俄国期间，他还被任命为美国最高法院法官，但没有赴职。

1815年，麦迪逊总统任命小亚当斯为驻英公使，他又回到了年轻时与父亲住过的伦敦。小亚当斯的使命是促进美英双方贸易的发展和关系的正常化，为此他付出了巨大的努力，与英国签订了几项重要的商务协定。

国务卿1817年，门罗就任美国总统，鉴于小亚当斯丰富的外交经验，门罗任命他为美国国务卿。小亚当斯一直任职至门罗总统卸任，他的竭诚努力是门罗政府在外交上取得的一系列成果的保障。他继续执行其前任的欧洲政策，为美国在美洲领导地位的形成起了重要作用。他是一位更为强硬的民族主义者，主张把美国的领土扩张至整个北美洲，并使美国成为全世界受压迫者的避难所。

约翰·昆西·亚当斯(4)

1818年，经过谈判，美国与英国就美国与加拿大沿海水域的渔业资源问题和双方的陆路边界问题达成了协议，该协议为美国争得了不少利益，并稳定了美加关系。

1818年，佛罗里达危机爆发，美国政府派强悍的安德鲁·杰克逊入侵该地区。杰克逊率军深入佛罗里达，摧毁了一些印第安人的村庄，处死了两名挑起事端的英国人，并驱逐了西班牙总督。消息传来，国内外舆论哗然，几乎所有的人都谴责杰克逊的行为越权。只有小亚当斯一人竭力为杰克逊辩护，在他的说服下，门罗总统也认为杰克逊的做法是正当的，但应归还佛罗里达。杰克逊的军事行为对西班牙人造成了巨大威慑，使他们认识到佛罗里达早晚会落入美国人之手。小亚当斯抓住这一契机，于1819年与西班牙签订了《亚当斯-奥尼斯条约》，美国以五百万美元的代价使西班牙将佛罗里达让与美国，西班牙从此不再参与争夺俄勒冈地区。该条约使美国的疆界贯通了北美大陆，小亚当斯从中起了关键作用，被誉为 美国最有才华和作为的国务卿 。小亚当斯也认为这是他最重要的一项历史功绩。

小亚当斯还不顾众议院的巨大压力，说服门罗总统暂不承认西属美洲新独立的国家，直到《亚当斯-奥尼斯条约》换文生效后，才正式承认这些国家。此举避免了与西班牙的矛盾激化，对于促使西班牙在《亚当斯-奥尼斯条约》上签字起了微妙而关键的作用，成为小亚当斯外交事业中的得意杰作。当然，小亚当斯推迟承认这些拉美国家，也由于对它们能否建立开明的政治制度持怀疑态度。

另外在美国东北边界的问题上，小亚当斯顶住了英国的压力，维护了美国国家利益和安全。

在欧洲君主国企图镇压拉丁美洲革命的形势下，美国的许多政治家主张联合英国，反对欧洲列强的干涉。小亚当斯清醒地看到，英国的目的是继续控制美洲，与英国合作会束缚住自己的手脚，妨碍将来

谋取更大的利益。他主张美国必须采取单方面行动，他认为： 把我的原则向俄国和法国公开提出，这要比作为尾随在英国军舰后面的小艇更率直，也更有尊严。 这一建议为门罗总统所采纳。1823年12月发表了 门罗宣言 。因此，在门罗主义产生的过程中，小亚当斯起的作用实际上超过了门罗本人。

总之，小亚当斯的国务卿任期是成果丰富的，他所签订的一些条约、协议以及他所遵循的外交原则，对美国后来的历史发生了深刻的影响。

少数总统 小亚当斯任国务卿时，美国历史正处于所谓 和睦时代 ，但他仍看到了分裂的不祥阴影，他在日记中写道： 党派的、个人的和竞选中的钩心斗角愈演愈烈，有增无减。政府越来越像一个结党营私的阴谋集团，他们正在策划的不是下一届而是再下一届总统选举 准备进攻和反进攻。 但即使小亚当斯本人也未能逃脱这个怪圈，在1824年的美国总统竞选中，他也作了充分的准备和表演。他的三个竞选对手都是大名鼎鼎的南方人：安德鲁·杰克逊、威廉·H.克劳福德和亨利·克莱。在这次竞选中，由于几位候选人的政治主张相似，党派界线模糊，所以选票的分布很不集中，亚当斯仅居第二位。由于无人获得过半数票，按规定，应由众议院从前三名候选人中选出总统，因此居第四位的亨利·克莱失去了竞选资格，但他的选票的去向则微妙而关键。

1825年2月的一个夜晚，克莱与小亚当斯进行了一次密商，其内容无人知晓。此后风向便发生了剧变，克莱的选票转投给了小亚当斯，使他成为第一位在选民票数和选举团票数都少于对手的情况下当选的美国总统 少数总统 。而竞选失败者们则认为这是 肮脏的交易 。一些史学家认为，一心要竞选下届总统的克莱希望出任国务卿（在早期，国务卿一职被认为是通向总统宝座的 快车票 ，有好几位总统曾当过国务卿），再加上他非常讨厌杰克逊的强硬而鲁莽的行事风格，所以他转而支持亚当斯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故二人之间充其量是达成了某种

默契。果然，小亚当斯出任总统后，即任命克莱出任国务卿，但这位杰出的政治家却始终未能实现当总统的宏愿。

约翰·昆西·亚当斯(5)

1825年3月4日，小亚当斯就任美国第6任总统。选举过程的艰辛和胜利的来之不易使他不敢有丝毫的不满和轻松懈怠。他在就职演说中极力呼吁宽容和谅解。

小亚当斯总统主张对宪法条文进行更广义的解释，扩大联邦政府的权力，以推进大规模的国内改良。例如，由政府部门有秩序地处理国有土地；征收高关税，以保护国内工商业的发展；由联邦负责人保护印第安人土地，使之免遭掠夺；由联邦政府采取措施，大力发展交通运输业，加快铁路、公路和运河的建设项目；政府还应承担起发展科学教育事业的重任，包括创办国立大学、天文台和资助科学研究和探险等。此时期，小亚当斯对于扩大联邦政府的权力十分关注，从而成为 新国家主义 的先驱。

但在小亚当斯那个时代，人们对民主的一般理解是要求政府少所作为，加之南方各州担心他推行的国内改良计划会冲击奴隶制度，北方的许多人士对于他 广义地 解释宪法忧心忡忡，因此，他的主张带有超前色彩。由于没有在国内得到广泛的支持，致使他的计划大部分落空，只是在发展交通运输业方面有所收获。

在外交领域，他做的也不如任国务卿时出色，一些外交努力由于反对派的抵制而流产。例如，1826年，他支持美国参加巴拿马会议，目的是通过支持拉丁美洲各国之间的合作，增强美国对这一地区的影响力。但由于南方代表在议会中的阻挠拖延，他的这一设想未能实现。对此，小亚当斯感到非常痛心，认为这是对他所倡导的 门罗主义 的一次沉重打击。

所有这些都束缚住了他的手脚，使他的总统任期没有多少建树。在1828年总统竞选中，主要对手杰克逊又大肆渲染 肮脏的交易 ，使他遭到惨败。他在日记中写道： 我的政治生命犹如天边落日，即将沉沦，但我们国家的前景仍旧是一片光明。

联邦众议员卸任后，小亚当斯的情绪十分低落，因此未出席继任总统的就职仪式，不久便返回了家乡，试图在书斋和田园之中寻求解脱。此时他得知，他的长子在一次海上事故中不幸身亡，这使他的身心受到了致命的打击。虽然他对政治生活早已心灰意冷，但马萨诸塞的人们仍对他寄予厚望，1830年选举他为国会众议员，这使他成为唯一一位卸任后进入国会的前任总统。

在国会中，他如同当年一样以独立人士自居，不愿为党派政治所左右，始终不渝地维护其国家主义原则，反对州权主义。他厌恶奴隶制，曾为逃亡奴隶辩护，认为奴隶制违背人性和国家利益，但在这一问题上持温和立场，主张缓和南北双方在奴隶制问题上的剧烈冲突。他还反对对周边国家的肆意侵略，例如，他反对吞并得克萨斯，并联合一批众议员使吞并计划推迟了数年。他还坚定地支持保留国家银行。

1839年，他支持通过一项议案，规定1845年以后出生的美国人不得为奴隶。但当时国会中的 限制言论条例 阻碍了这一议案的通过。为了取消这一条例，小亚当斯据理力争，收集了大量证据。1844年，他终于促使国会废除了这一条例，为美国反对黑奴制度的斗争作出了贡献。1846年，他还投票反对向墨西哥宣战 有人认为，促使他这样做的主要是他的废奴主义情结。

小亚当斯还敦促有关部门接受了英国科学家詹姆斯·史密森的遗赠，用他的遗产创建了史密森学会，以支持科学事业的发展。1843年，辛辛那提天文台举行奠基仪式，小亚当斯不顾旅途艰辛，长途跋涉赶来参加盛会，因为这是他总统任内未能如愿的一项工程。

担任议员十七年的所作所为，使人们更加深刻地认识了这位杰出的政治家，人们幽默地称呼他为 雄辩的老人 。

自从1781年进入外交界，小亚当斯从事公共事务长达六十五年，从不懈怠。1848年2月21日，他在国会中发言，就反对侵墨战争之事阐

述自己的观点，发言后不久就中风了，两天后去世，享年八十岁。临终时他说道： 死得其所，我愿足矣！

1848年2月26日，全体众议员参加了他的葬礼。四年后，他与夫人合葬在昆西公理会教堂他父母的身旁。

亨利·克莱(1)

HenryClay

美国第9任国务卿1825～1829

1777年4月12日出生于弗吉尼亚州汉诺威县

1792年移居里士满

1792年～1796年任法院秘书并研习法律

1797年获律师资格在肯塔基州列克星顿执律师业务

1799年与柳克丽霞·哈特结婚

1803年任肯塔基州参议员

1806年～1807年任国会参议员

1809年任众议院议长此后曾多次任众议员众议院议长和参议员等职

1814年参加《根特和约》谈判

1820年提出《密苏里妥协案》

1825年～1829年任美国第9任国务卿

1850年提出《1850年妥协案》

1852年6月29日逝世于华盛顿特区

亨利·克莱，美国著名政客。对内主张全面改革，执行强有力的国家政策，加大建设步伐。在奴隶制问题上持温和态度。对外反对欧洲染指拉丁美洲，是门罗主义的积极推行者。克莱精于政治谋略，善用妥协技巧调和国内矛盾。

早年生涯1777年4月12日，亨利·克莱出生在弗吉尼亚州汉诺威县。父亲叫雷维·约翰·克莱，是一位农民兼浸礼教牧师。母亲是一位普通的家庭主妇。克莱的幼年和童年时代是在贫困、战乱和迁徙中度过的。他在当地学校接受了三年初级教育。父亲去世后，母亲为生活所迫而改嫁，克莱也随之失学，后迁居里士满。

在里士满，少年克莱踏入了社会这所大学，开始了坎坷的人生旅途。他先后干过商店店员和法院抄写员，并开始研习法律。这期间，他勤于攻读，潜心钻研，很快便显露了惊人的思维能力和极强的辩才。克莱仅用一年时间就获得了律师资格，开始了他的律师生涯。很快，他就在律师界赢得了声誉。

1799年，亨利·克莱迎娶了温良贤淑的柳克丽霞·哈特小姐。哈特的父亲是远近闻名的富商，这一结合使克莱的财产大大增加，加之他努力经营，没几年他就跻身上流社会，并与当地权势集团建立了广泛的联系，从而奠定了他的社会地位。克莱与哈特的婚姻生活十分美满，可谓白头偕老。他们的两个儿子托马斯·H.克莱和詹姆斯·B.克莱后来成了小有名气的职业政治家。

政坛新星克莱从做律师起就开始涉足政坛，一生乐此不疲。他信奉杰斐逊的民主共和主义，反对联邦党人摧残民权的法令，提倡政治民主化和实行国内改革。在奴隶制问题上，克莱持温和立场，主张逐步解放黑人奴隶。他还特别善用和解和妥协技巧，以调和国内的各种矛盾冲突。作为一个政治家，克莱有十分明显的弱点：生性鲁莽好斗，高傲自大，为达到自己的目标有时会不择手段。但他的长处同样引人注目，他乐观活跃，应变能力极强，辩才出众，性格坚韧。由于具备这些素质，克莱很快就成为政坛上一颗冉冉升起的新星。

1803年克莱被选进肯塔基州议会。他是州政改革和各项建设事业的主要推动者，但政治观点和对法律的态度都是保守的。

艾伦·伯尔叛国事件发生后，克莱于1806年受托担任伯尔的辩护律师。在长达六个月的审理过程中，克莱扎实的法学功底和出色的辩才得到了充分的展示，最终使法庭宣判伯尔无罪。此事虽使克莱声名大噪，却令他的崇拜偶像杰斐逊先生深感遗憾。

1806年，不满三十岁的克莱被选为联邦参议员，这使得他踌躇满志。初入参议院的克莱十分活跃，大力倡导和支持国内的各项改良事

业，在一些比较敏感的政治和经济问题上，总是试图维护西部的利益。

1807年~1810年，克莱先后任议员和众议院议长。在此期间，由于政见不和，他曾与联邦党的政治强人汉弗莱·马歇尔进行了一场决斗，虽然受了伤，却赢得了 政坛硬汉 的声誉。

亨利·克莱(2)

1810年，克莱又被选入联邦参议院。这个时期，他开始酝酿他的宏大规划 美国体制 ，主张在国家领导下进行大规模的国内改良。但此时他仍根据肯塔基州议会的旨意行事，以维护美国民主制度为名反对恢复国家银行，他的这一主张代表了肯塔基金融界的利益。他还坚决支持美国向周边地区扩张领土。

克莱于1811年进入肯塔基州议会。不久，他又进入国会众议院，担任议长。在此期间，他一方面扩大了众议院的权力，以增大自己对决策的影响，另一方面扮演了 鹰派 领导人的角色，煽动继续排斥驱赶土著居民，狂热地鼓吹领土扩张。在1812年英美战争前夕，他是强硬的主战派。战争末期又扮演了和平角色，参加了《根特和约》的谈判工作。为了使美国获得更大的利益，在和谈中与国务卿小亚当斯发生了激烈冲突。圣诞节前夕，和约终于签署，交战各方放弃了在战时所夺占的领土。

美国体制 和《密苏里妥协案》克莱自根特回国后又被选入众议院，后出任议长。其间，克莱大力兜售他的所谓 美国体制 ，主张由国家资助进行大规模的国内建设，加强国家防务，推动交通运输业的发展，加强西部与其他地区的联系，制定保护关税法，加强对银行业的控制，推动工商业的繁荣发展。在对外事务方面，主张与拉丁美洲的民族主义者加强合作，防止欧洲列强染指这一地区。但克莱提出的由国家资助建设的计划和南美政策未能付诸实施，虽然它们对美国后来的执政者产生了很大影响。克莱一系列似乎有些超前的计划招致了批评和嫉妒，加之他对政府的政策过于挑剔，使他失去了出任国务卿的机会。他坚持不在门罗政府中任职，以此表示强烈的抗议。

这时期围绕奴隶制问题的斗争使国内矛盾再度激化，其起因是密苏里申请作为新州加入联邦，全国围绕该地区将成为蓄奴州还是自由州的问题展开了一场剧烈的争论，以致有人发出了 脱离 的威胁。亨利

·克莱主持制定的《密苏里妥协案》于1820年获得通过，它同意密苏里作为蓄奴州加入联邦，从马萨诸塞分离出新州 缅因州则为自由州。许多人认为，该次妥协使南北双方的矛盾平息了近二十年，为此，克莱获得了 伟大和解者 的称号。

在国会任期届满后，克莱返乡赋闲。在经历了短暂的低潮期后，他于1823年重返众议院，又一次向权力之巅冲击，不久被推举为众议院议长。

国务卿在1824年大选中，联邦党已经失去了竞争总统的实力。但共和党分裂为几个派别，争夺异常激烈。克莱踌躇满志，志在必得。竞争主要在小亚当斯、杰克逊、克劳福德和克莱四人之间进行。投票的结果，克莱位居末席，已失去了竞争资格，总统应由众议院从前三名候选人中选出。此时，克莱为数不算少的选票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小亚当斯为了顺利当选，与克莱进行了一次密谈。为了自己的政治前程，克莱此后便成了小亚当斯的主要支持者，从而使后者竞选成功。此事泄露后遭到了其他候选人的猛烈抨击，尽管克莱和小亚当斯都矢口否认有任何 政治交易 ，但仍无法摆脱这些谴责。为此，克莱曾在1826年与参议员约翰·伦道夫进行了一场决斗，但双方都未受伤。

小亚当斯出任总统后，亨利·克莱即出任美国第9任国务卿。

克莱的国务卿任期不算顺利， 肮脏的交易 阴云一样时常笼罩着他。以杰克逊、卡尔霍恩和克劳福德为首的反对派在诸多问题上与他作对，使他的一些外交努力化为泡影。1826年，他支持美国参加旨在促进泛美合作的巴拿马会议，目的是控制美洲的市场，扩大美国在这一地区的影响。但由于南方代表在议会中的阻挠拖延，他的这一设想没有实现。这件事表明，美国推行泛美主义尚力不从心。对于古巴的地位问题，克莱主张维持现状即仍由西班牙统治古巴，目的是防止古巴落入英法之手。因此，一些拉美国家在1824年决定解放古巴时，克莱表示反对。1826年当英国表示要在古巴打击西班牙时，克莱立即发表声明，主张由英美共同维护古巴的现状。

亨利·克莱(3)

任国务卿期间，克莱主持与英国进行了一些谈判，商定了一些商务贸易条约。他还主持了与周边国家的一些谈判和交涉，安抚边疆的印第安人，为保证边疆地区的稳定做了大量工作，并取得了成效。

1828年， 老山核桃 安德鲁·杰克逊入主白宫，克莱退出内阁，政治生涯又进入了一个低谷。

竞选总统但克莱的政治热情并没有熄灭，显示出十足的韧劲。1831年，肯塔基议会再次把他选入了联邦参议院。他成了杰克逊总统的强有力的政治对手。

1832年，克莱认为形势已变得有利于自己，于是参加了总统竞选。他仍打出 美国体系 的旗帜，把大规模国内改革、廉价土地政策和恢复国家银行作为自己的纲领。但这一纲领遭到了普遍的质疑，政敌们对此大做文章，并重翻历史旧账。最终他在竞选中败北。

1836年，克莱再次当选美国参议员。这期间，克莱参与领导的辉格党在美国政坛崛起。他指责政府挪用公款，财政制度混乱，反对范布伦的国库分库计划和西部国有土地政策。但克莱的上述努力没有成功，反而得罪了卡尔霍恩等政界强人。

此时，围绕奴隶制问题的争论愈演愈烈。克莱从道义上反对奴隶制度，认为它违背了人类的天性。但他本身却是个大种植园主，依靠土地和蓄奴为生。据统计，这时他在家乡的土地财产课税已超过七万二千美元。所以，克莱反对立即废除奴隶制度，主张逐步解放黑奴，把他们移殖到国外去，主张禁止在国会争论奴隶制问题。克莱还反对立即吞并得克萨斯，认为这会导致全国性的分裂。

克莱希望在1840年获得辉格党总统提名，但他的努力失败了。虽然感到很失望，但克莱仍从大局出发，全力支持辉格党推出的候选人威廉·亨利·哈里逊竞选，获得了成功。哈里逊任总统后曾想任命克莱为国务卿，但克莱没有接受，他希望在参议院实施他的纲领：恢复国家

银行，实行保护关税，把出售国有土地所获资金分给各州等。令他失望的是，哈里逊政府的重要成员们拒绝克莱的朋友们进入各政府机构，而哈里逊死后继任的泰勒总统则拒绝了他的大部分纲领。失望之余，克莱辞职返回了肯塔基。

这时的克莱已进入暮年，打算告老还乡，但1844年大选又使他成了舆论的焦点。辉格党提名他为总统候选人。克莱反对立即吞并得克萨斯，主张在 不打仗和公平正义的情况下 兼并该地区，这一竞选纲领使他失去了南方各州的选票。最终，并不被看好的詹姆斯·K.波尔克扮演了黑马的角色，成功地当选总统。

《1850年妥协案》在1848年总统竞选中，就连克莱过去最亲密的追随者都不看好这位七十一岁的老政客，因此他未能获得提名。第二年，克莱又一次被选入众议院。此时，美国已进入了一个险象环生的动荡时期：美墨战争后美国新领土猛增，使得奴隶制在该地区的存废问题变得更加突出，南北双方各执一端，不时碰撞出危险的火花。克莱不愧为 妥协大师 ，在这关键时刻，正是他的努力，使危机得以化解。克莱的另一杰作《1850年妥协案》于1850年9月被国会批准，其中最重要之点是：加利福尼亚以自由州加入联邦，北纬36.30°以南的新领土中的奴隶制不予限制。

1852年6月29日，亨利·克莱病逝，享年七十五岁。

马丁·范布伦(1)

MartinVanBuren

美国第10任国务卿1829～1831

1782年12月5日出生于纽约州金德胡克村

1796年～1803年在金德胡克和纽约两地学习法律

1803年取得律师资格并在金德胡克执律师业

1807年2月年结婚

1808年任哥伦比亚县遗嘱检验法官

1810年出任地方推事

1812年当选纽约州参议员

1821年当选国会参议员

1829年1～3月任纽约州州长

1829年～1831年任美国第10任国务卿

1833年～1837年任美国副总统

1837年～1841年任美国第8任总统

1862年7月24日逝世

马丁·范布伦，美国著名政治家。国会议员任内，坚持杰斐逊式民主原则，维护州权。国务卿任内，使美国获得黑海航行权，恢复与英属西印度群岛的贸易，使法国对美国在拿破仑战争期间遭受的损失给予补偿。他努力整顿金融秩序，以挽救严重的经济危机。实行政府工作人员十小时工作制，缓和南北双方在奴隶制问题上的矛盾，对周边国家实行温和的外交政策。

早年生涯范布伦家族的祖居地在荷兰海尔德兰省的比马尔森村，其最早的美洲移居者是马丁·范布伦的曾祖父科内利乌斯·马森，1631年，他作为自由契约奴漂洋过海来到北美。登记时，因一时疏忽将自己家乡错写成布伦-马尔森，此后范布伦便作为家族姓氏得以沿用。范布伦的父亲叫亚伯拉罕·范布伦（1737～1817）是个小种植园主和小酒

店老板，拥有六个奴隶。老范布伦虽然没有进入政坛，却十分关心时事，第一次革命时期参加了反英斗争，建国后成为民主共和党的追随者。范布伦的母亲玛丽亚·霍斯·范艾伦·范布伦（1747～1818）的祖籍也在荷兰。亚拉伯罕·范布伦是她的第2任丈夫。

1782年12月5日，马丁·范布伦在纽约州金德胡克村出世。范布伦家中荷兰语为第一语言，所以范布伦的荷兰语说得极为出色，甚至英语中偶尔也流露出荷兰口音。少年范布伦家境并不宽裕，经常举债度日。范布伦放学后常常要去帮助父亲运货或打杂，由于个头矮小，被人戏称为 小蒲包 。在小范布伦的眼中，父亲的酒店是个色彩缤纷的大世界，它是大人物们经常光顾的场所。他们在这里喝酒，闲聊，大谈政治，当时一些大名鼎鼎的政治家，常常在这里进行政治辩论。在这里，小范布伦初步受到了政治熏陶，并喜爱上了这一职业。虽然他并没有介入争论，却逐步成了一位坚定的反联邦党人。

范布伦最早受教育的场所是家乡的村办学校，破旧的校舍和凄冷的钟声伴他度过了童年和少年时代。后来，他曾在金德胡克学院短期就读。他天资出众，求知心切，各科成绩均为优秀。在那个时代，律师是一个令人羡慕的职业，是通向财富和仕途的一条捷径。为了尽快改变自己的命运，范布伦在十四岁时开始研习法律，阅读了大量法律和文史名著，打下了坚实的专业基础。为了过自食其力的生活，在整个求学期间，他常常外出打工。由于担心被看不起，即使生活再拮据，范布伦也十分注意衣衫整洁得体。这一习惯后来成了他被政敌们讥讽嘲弄的把柄。范布伦在二十岁那年成为执业律师。

范布伦执律师业所涉及的地域范围主要是金德胡克及其附近地区，由于知识渊博，辩才出众，精通律师业务，因此他的律师工作十分顺利成功。就在这个时期，他开始进入政坛，成了当地民主共和党领袖克林顿·列文斯顿的追随者，曾借债为该党领袖助选。

范布伦于1807年2月21日结婚成家。新娘是汉娜·霍斯小姐，也是一位荷兰后裔，长得清纯可爱，待人热情诚恳，与范布伦是小学同

学。两人情投意合，婚后生活十分和睦，共养育了四个子女。

马丁·范布伦(2)

青年范布伦个头不高，亚麻色的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但体态匀称矫健。他活泼健谈，衣着考究，举止优雅，十分善于交际，是社交场中的活跃分子。他在政坛上十分圆滑，对自己的观点常常闪烁其词，却总是想方设法探测别人的虚实，显得城府颇深，给人的第一印象并不佳。他的这种做派往往使人对其人品产生疑问。但实际上，在处理重大问题时他是讲原则有分寸的。范布伦最大的业余爱好是观剧和钓鱼。每顿饭总要饮酒，但很适量，一般不喝烈性酒。

政坛中的 小魔术师 1808年，范布伦出任哥伦比亚县遗嘱检验法官。他的业务水平很高，工作态度认真，完全胜任这一工作。

1812年，范布伦被民主共和党人推选进了纽约州参议院，成了麦迪逊总统的坚定支持者和崇拜者。他赞同政府为发展经济而采取的一系列措施，积极维护债务人的利益，主张国家应出面干预银行业中的欺诈性活动。他在议会中多次发表演说，坚决支持1812年对英战争，后又拥护政府为结束战争而采取的外交行动。此时的纽约政坛上民主共和党内部两大派别的角逐十分激烈。范布伦在 公羊尾巴派 的支持下出任该州的总检察官，但三年后又在党派竞争中失势。他还与一帮地方政客控制了纽约的政治机器，试图操纵地方的选举政治。大约就是在这时，他的政治形象被人为地扭曲了，政敌们攻击他狡猾善变，玩弄诡计，并给他起了一些不雅的绰号，如 小魔术师 、 金德胡克红狐狸 等。

1821年，范布伦当选国会参议员。尽管政敌们给他泼了不少污水，政坛上流传了大量关于他闪烁其词和左右逢源的故事，但他的同僚们也注意到他确实不仅思维敏捷，管理有方，而且并不是一个见风使舵的伪君子。范布伦这时仍坚持杰斐逊主义的基本主张：一个节俭的政府，其权力受到严格的限制。因此，在参议院他很快就成了杰斐逊民主主义传统的继承者和捍卫者。他重申杰斐逊的民主原则和理

想，反对民主共和党内某些人与联邦党人合流的政治主张，反对政府实施的某些有损州权的措施。他还猛烈抨击最高法院，批评它的复审惯例。

在1824年的大选中，参选者众多，形势错综复杂，最后，人们的注意力集中到了五个人的身上：约翰·C.卡尔霍恩、约翰·昆西·亚当斯、威廉·H.克劳福德、亨利·克莱和安德鲁·杰克逊。范布伦是克劳福德的支持者，但后者由于中风而退出了竞争，小亚当斯脱颖而出，当选总统，执行 国家主义 政策。在国会中，范布伦挑起了反 国家主义 的大旗，对小亚当斯的国内外政策大张挞伐，使其很难有所作为，而范布伦的政治声望却一路攀升。1828年大选开始后，范布伦全力支持安德鲁·杰克逊，认为他是杰斐逊主义的忠实继承者。他不遗余力地四处游说，网罗了小亚当斯总统的各种反对力量，组成了一个强大的竞选阵营。

1829年，范布伦出任纽约州州长一职，其间，出台了一个抑制银行业舞弊行为的法令，并采取了相应的保障措施。但范布伦出任州长的目的主要是为了给杰克逊助选。经过他的努力，杰克逊在纽约州的选举中大获全胜，为其当选总统铺平了道路。

国务卿和副总统投之以桃，报之以李，杰克逊就任总统后，立即任命范布伦出任美国第10任国务卿。到华盛顿仅仅几周，范布伦就进一步加强了与总统的关系，他成了杰克逊厨房内阁的要员，是总统最得力的顾问和心腹。两个人虽然性格和秉性迥异，但惺惺相惜，共同的利害关系和艰苦的竞选经历把他们紧密地结合在了一起。

在外交领域，范布伦取得了一些重要成果。通过与英国进行谈判，使英国开放了西印度群岛与美国的直接贸易。范布伦还派人与土耳其方面交涉，订立了一项对美国有利的双边条约；他还与墨西哥就购买得克萨斯一事进行了谈判。

马丁·范布伦(3)

在国内事务方面，范布伦更是杰克逊总统的左膀右臂，帮助杰克逊解决了许多难题和危机。他支持杰克逊更换了大批前总统小亚当斯任命的官员。其间 伊顿事件 闹得满城风雨，范布伦通过努力，终于打破了由该事件所引发的阁员之间的人事僵局，这使他与总统的关系更加密切。为了赢得总统的信任，年届五十的范布伦还专门学会了骑马，以便在杰克逊遛马时伴随左右。而作为回报，杰克逊选定范布伦为他的继承者。

副总统卡尔霍恩既是杰克逊竞选总统时的搭档，又是他的政治继承人，但他的这一地位逐渐被范布伦所取代，卡尔霍恩不甘心吃这个哑巴亏，他和他的党羽也在寻机报复。经幕后酝酿，1831年范布伦辞去国务卿职务，奉命出使英国，旨在让杰克逊对内阁全面调整。利用该次调整引发的政坛震动，卡尔霍恩的追随者在参议院否决了对范布伦的任命。卡尔霍恩得意地断言：范布伦彻底完蛋了！但实际上，卡尔霍恩此举使人们的同情心倒向范布伦，从而为他的东山再起创造了条件。很快，范布伦被提名为副总统候选人，并于1833年出任该职。

作为副总统，范布伦全力支持杰克逊的各项施政措施，并且继续在一些关键问题上扮演为总统 救火 的角色，这更坚定了杰克逊要帮助他当总统的想法。尽管在某些问题上，范布伦并不完全赞同杰克逊的主张，但只要总统作出了决定，他总是鼎力相助。特别是在与银行进行的艰巨斗争中，正是由于范布伦的公开支持，杰克逊才取得了成功。

杰克逊总统实践了自己的诺言，根据他的安排，民主党人早在1835年5月就确定了范布伦为该党的总统候选人。与之抗衡的是辉格党。此时的辉格党刚刚组建，纲领尚不明确，组织松散，其策略是分别让几位大名鼎鼎的辉格党候选人在各自的势力范围参加竞选，对范布伦进行层层阻击。但在美国，造就总统的重要因素是政治组织和竞

选策略的优势。范布伦充分利用了民主党成熟的组织架构，并在一些人们普遍关注的的问题上（如联邦的经济政策、如何对待黑奴制度等）左右逢源，设法讨好南方和北方，因此，顺利地赢得了大选的胜利（但双方的选民票数非常接近）。

总统任期1837年3月4日，范布伦出任美国第8任总统。选举结果使他认识到，反对派的实力是强大的，胜利者必须保持谦虚和冷静的头脑，所以在就职典礼上，他尽力使杰克逊成为人们欢呼的对象，而自己却以守成者的面目出现。

范布伦上台时，整个美国正处在繁荣和平静的状态。可是两个月以后，一场经济大恐慌迅速席卷了全国。经济恐慌所引起的严重萧条造成了人民生活窘迫，社会秩序动荡。

范布伦把危机的主要原因归于美国的银行制度。他致力于维护国家和政府的偿付能力，反对在美国增设新的银行，禁止把政府的资金投放到州银行，为建立一个处理政府收支的独立的财政制度而奋斗。

1837年9月，范布伦提出《独立国库法》，建议建立一个独立的金库系统，由独立金库掌管政府资金，以保证财政的独立，防止某些利益集团从银行业中捞取好处。但由于遭到了强有力的反对，该法案直至1840年才成为法律。为了支持国家财政，范布伦还要求发行一千万美元国库券。但范布伦的各项措施并未得到迅速贯彻，国会的行动极为迟缓，反对党则乘机大肆攻击政府的腐败无能，漠视下层民众，民主党内部也发生了分裂，使范布伦政府举步维艰。但范布伦仍坚定地按照自己的既定方针行事，仅凭这一点就不能说他是一个毫无原则的人。

劳资矛盾在经济危机时期变得更加尖锐了。美国的普通工人不仅劳动时间长，工作条件恶劣，而政府工作人员的工资和福利待遇也比较低，因此不断进行抗议和罢工斗争，向政府施加压力。面对普遍的社会危机，1840年3月，范布伦政府同意将每日工作时间缩短至十小时。

马丁·范布伦(4)

在范布伦那个时代，奴隶制问题已成为影响国家安定和统一的突出问题，对此，范布伦的宗旨是尽力缓和南北矛盾，维持现状。在得克萨斯问题上，他设法阻止了合并计划，因为它将会导致奴隶制区域的扩大和国内的分裂，为此他遭到了南方奴隶主的攻击。但由于他继续执行杰克逊的印第安人政策，强迫塞米诺尔从佛罗里达迁移至西部，他又遭到了反奴隶制一方的强烈反对。

在外交方面，范布伦比当时的政治家们都要高出一筹。在加拿大边界危机问题上，他表现得十分沉着老练。范布伦刚刚上任就遇到了卡罗琳事件。加拿大一些反对英国统治的起义者在攻打多伦多失败后，撤至尼亚加拉河。同情他们的美国人立即派出救援船向他们运送给养。其中一艘名为 卡罗琳 的轮船被英军截获，冲突中船只被毁，并造成了美国人的伤亡。范布伦总统公开发表讲话，谴责了杀害平民的暴行，并派出军队加强戒备，但同时宣布美国不介入加拿大的内部事务。1839年，美加双方在美国缅因与加拿大新不伦瑞克之间的未定界地区发生纠纷，战争一触即发。但范布伦再次发布公告，宣布美国保持中立，最终通过和谈避免了冲突。

在严重的经济萧条之中，美国迎来了1840年总统竞选。这是美国有竞选以来到那时为止最喧闹招摇的一次大选，充满了政治丑闻。竞选双方各显神通，别出心裁，但不是在竞选纲领上，而是利用歌曲、招贴画和各种装饰物进行宣传炒作，甚至招摇撞骗，整个竞选就像一场闹剧。党内的分裂和政治丑闻严重损害了民主党人的形象，而辉格党则攻击范布伦搞糟了国民经济，说他是一个过着奢侈生活，不顾百姓死活的腐败的贵族， 打倒小范，小小范！ 的歌曲响彻大街小巷。反对范布伦的势力联合在威廉·亨利·哈里森的旗帜下，夸张地向广大普通民众宣扬说：哈里森是他们的领袖，是一个 住小木屋，喝烈酒 的汉

子。于是，小木屋和烈性酒成为辉格党人竞选运动的象征。辉格党人的方法虽然粗俗，却赢得了阵阵喝彩声和众多的选票。

政界元老民主党人始终认为辉格党胜之不武，自竞选失败之日起就开始筹划下一届总统选举，范布伦仍是他们公推的候选人。因此，在1844年竞选运动开始之时，形势对范布伦十分有利。但这时范布伦走错了一步棋，导致了他最终满盘皆输。他与辉格党结成竞选联盟，把反对立即吞并得克萨斯纳入纲领，并发表了公开信。范布伦之所以这样做，是害怕吞并得克萨斯会增加蓄奴州的数目，并由此导致全国性的争端。但此举不仅使他失去了南方人的选票，也自乱阵脚，造成了民主党内部的争吵。

在1844年5月的民主党提名大会上，支持吞并的派别有备而来。范布伦在头几轮投票中遥遥领先，但后来形势发生了逆转，由于反对势力的活动，选票大批倒向了田纳西州的詹姆斯·波尔克，使他取得了提名，并最终当选总统。这是美国选举史上出现的第一匹黑马，也是第一位以不足一半的竞选票当选的总统。

波尔克总统上任后曾任命范布伦为驻英国公使，但他没有接受，因为他不认为自己在政治上彻底失败了，还在寻找东山再起的机会。波尔克当政后期，美国又进入了新的危机时期，特别是国内围绕奴隶制问题的斗争日益剧烈，因此各个政党都不约而同地请出有军事背景的人物作为总统候选人。辉格党人推出的是侵墨战争的英雄扎卡里·泰勒将军，而民主党人起初推出的则是1812年战争的英雄刘易斯·卡斯，这一提名得到了波尔克总统的大力支持。此时的纽约州民主党已分化为两大对立的集团 以范布伦为首的 焚烧谷仓派 和受到波尔克支持的 守旧派 。 焚烧谷仓派 坚信只有限制奴隶制才能拯救联邦，反对提名卡斯为民主党总统候选人。于是他们联合自由土壤党提名范布伦为总统候选人。这一提名对于卡斯和民主党的打击都是沉重的，卡斯失去了大量本党成员的选票，从而使并非政治家的辉格党人泰勒当选为新

的美国总统。这是范布伦最后一次在政坛亮相，从此他便退出了政坛。

马丁·范布伦(5)

退休后，范布伦隐居在林登沃尔德庄园。这是他任总统期间购置的产业，距他的出生地不远。他喜欢与家乡父老们一起消磨时光，更喜欢独自一人照管农田和垂钓。同时，他还著书立说，写有《美国政党的缘起和进程》一书，在他去世后公开发表。范布伦在晚年曾到欧洲各地旅行，晋见过英国女王和罗马教皇等各国的显贵名流。南北战争爆发后，虽然他未完全放弃对待奴隶制的温和立场，但全力支持政府进行反对南部分裂国家的内战。

1862年7月24日凌晨，他在林登沃尔德庄园去世。享年七十九岁。